

标段编号：2312-440304-04-01-282759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山海大厦低碳智慧创建示范工程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4日

目录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一、 企业同类业绩（1）

- 1、 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
- 2、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 3、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二、 企业同类业绩（2）

- 1、 武汉云景山医院智能化项目
- 2、 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
- 3、 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三、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信息化负责人）情况

- 1、 项目经理-梁银和
- 2、 技术负责人-付广涛
- 3、 安全负责人-张剑
- 4、 信息化负责人-吉勇

四、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 1、 壹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
- 2、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

五、 履约评价

六、 近三年资产负债率情况

- 1、 2021 年
- 2、 2022 年
- 3、 2023 年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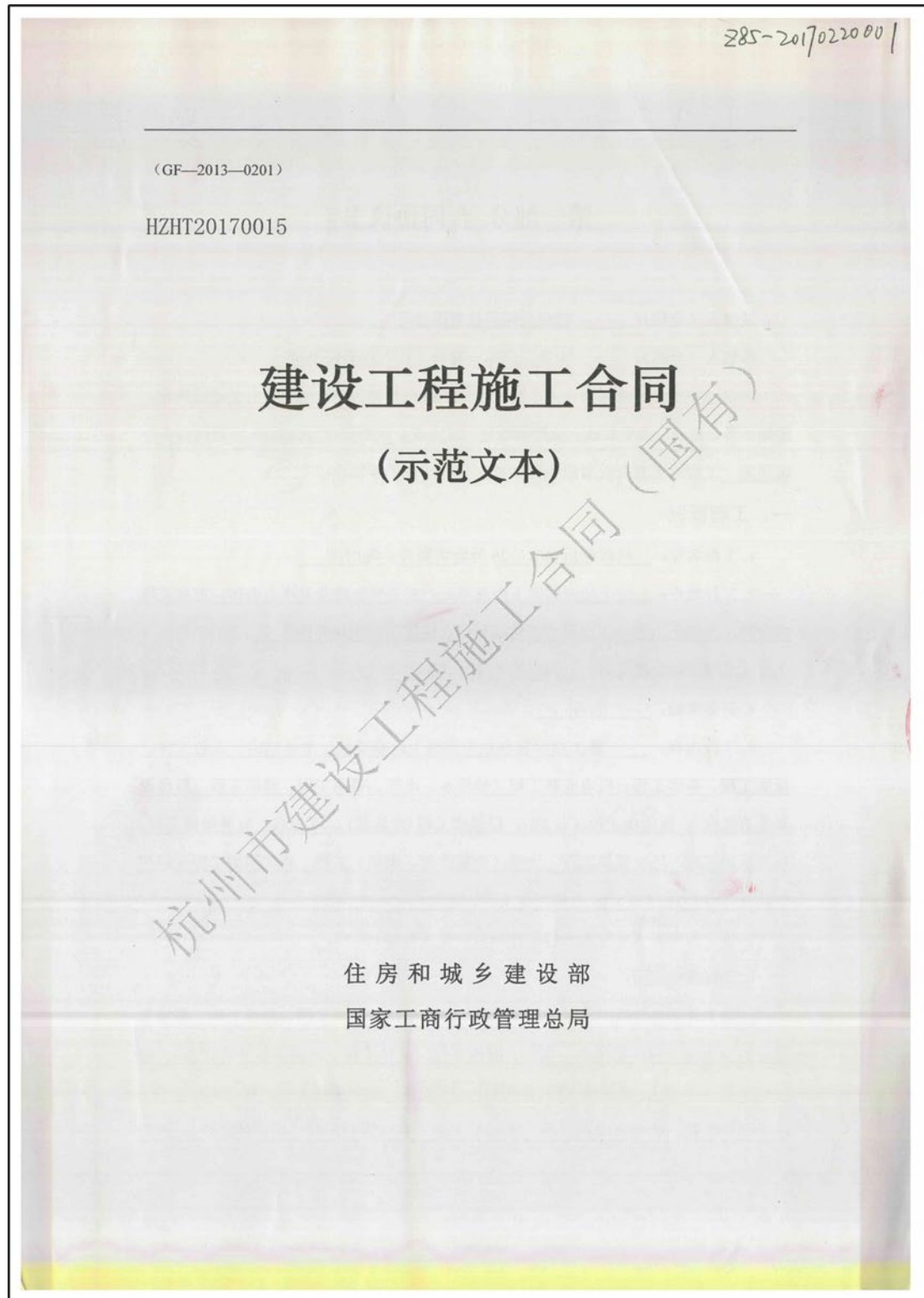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483157744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16419.995332	注册地址	2002.12.26
法定代表人	蒋武	成立时间	2002.12.26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85.8959%)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14.1041%)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人数(一级注册建造师)	1392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 规模人数(中级以上工程师)	1850
近3年资产负债率	2021年: 74.83% 2022年: 70.69% 2023年: 68.96%		

一、企业同类业绩（1）

装饰类
1、项目名称：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合同额 13470.23：万元；交（竣）工时间：2021 年 3 月 19 日；
2、项目名称：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额：480770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3 年 10 月 7 日；
3、项目名称：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额：59317.57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

1、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

1.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

2. 工程地点：位于西湖区留下控规单元，东至网银路及灵峰山山体，南靠灵峰山山体，西依上山通道，北至西溪路绿化带及卫匡国墓用地界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西发改备【2015】35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主体结构、人防工程、屋面工程、幕墙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工程、消防工程、厨房设备及直饮水）、智能化工程（含IB）、精装修工程（含软装）、IT设备、室外附属工程、标志标识工程、泛光照明工程、边坡（含截洪沟、水坝）工程、基坑围护工程（围护桩除外）、电力施工工程、通信网络工程、雨污水接入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主体结构、人防工程、屋面工程、幕墙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工程、消防工程、厨房设备及直饮水）、智能化工程（含IB）、精装修工程（含软装）、IT设备、室外附属工程、标志标识工程、泛光照明工程、边坡（含截洪沟、水坝）工程、基坑围护工程（围护桩除外）、电力

施工工程、通信网络工程、雨污水接入工程等)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7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亿伍仟零捌拾伍万玖仟柒佰零陆元整 (¥125085970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仟贰佰壹拾贰万伍仟壹佰柒拾柒元整 (¥4212517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闫登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工程所在地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74831577-4

地 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新座5幢705室

地 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吴大道特1号

邮政编码: 310012

邮政编码: 43004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27-83261533

传 真: _____

传 真: 027-83261610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账 号: 571908333710106

账 号: 42001266908050006160

201900020

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
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八）

签订地点：_____杭州市西湖区_____

签订日期：_____2019 年 1 月 25 日_____

发包人：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发、承包双方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签署了《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合同号： Z85201700006)

(以下简称“原合同”)、2017 年 2 月 23 日签署的《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后续双方又签署了相关补充协议(二)、(三)、(四)、(五)、(六)、(七)、联系单，前述合同、补充协议和联系单以下统称“原合同”。

鉴于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及 C 类项目精装修工程合同金额进行更新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特签署本补充协议(八)。

第一部分：增值税税率调整

原合同项下含税总金额¥1,550,402,279.63 (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伍仟零肆拾万贰仟贰佰柒拾玖圆陆角叁分) (包含合同金额、已签补充协议金额、发包人已结算联系单金额)，不含税总金额¥1,406,392,605.21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零陆佰叁拾玖万贰仟陆佰零伍圆贰角壹分)，增值税税率为由 11%、10%组成 (·具体组成详见附件一)。

鉴于国家政策法规变化，原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由 10%的部分下调至 9%，经发、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对原合同变更如下：

一、原合同项下承包人已开发票金额(含税) ¥374,107,867.22 (大写：人民币叁亿柒仟肆佰壹拾万零柒仟捌佰陆拾柒圆贰角贰分)，保持原税率 11%不变；已开发票金额(含税) ¥388,446,751.66 (大写：人民币

叁亿捌仟捌佰肆拾肆万陆仟柒佰伍拾壹圆陆角陆分), 保持原税率 10% 不变; 未开发票金额 (含税) ¥787,847,660.75 (大写: 人民币柒亿捌仟柒佰捌拾肆万柒仟陆佰陆拾圆柒角伍分), 按照原不含税金额 ¥716,225,079.99 (大写: 人民币柒亿壹仟陆佰贰拾贰万伍仟零柒拾玖圆玖角玖分) 不变、增值税税率 9% 进行调整, 调整后含税金额为 ¥780,685,337.20 (大写: 人民币柒亿捌仟零陆拾捌万伍仟叁佰叁拾柒圆贰角), 调整后合同含税总金额为 ¥1,543,239,956.08 (大写: 人民币壹拾伍亿肆仟叁佰贰拾叁万玖仟玖佰伍拾陆圆零捌分), 具体金额组成详见附件二。

本补充协议调整金额为减账 ¥7,162,323.55 (大写: 人民币柒佰壹拾陆万贰仟叁佰贰拾叁圆伍角伍分)。已包含本补充协议第 3.1 条表格中第 8 项列明的截止目前已结算联系单因增值税税率调整的调减金额。

二、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发包人每次付款前, 承包人须提供税率为 9% 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

三、在原合同有效期内, 若国家税收政策变动导致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 对政策变动时合同尚未执行部分的金额进行调整, 调整公式为: 原不含税金额 * (1 + 调整后增值税税率)。

第二部分: C 类项目精装修工程合同金额更新

一、本协议书组成文件的解释顺序

本补充协议八的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图纸答疑资料整合;

- (3) 界面表;
- (4) 工程技术要求 (含品牌);
- (5) 议价图纸目录及议价图纸;
- (6) 报价人须知 (如有);
- (7) 报价书 (如有);
- (8) 单价细目表及其配套的综合单价分析表;

上述各类文件应视为按排列顺序解释, 另有说明或协议的除外; 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 则以签署日期较后的文件优先解释。当合同文件的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 应首先采用上述约定进行解决; 仍不能解决的应以发包人的解释和澄清为准。

二、综合节点付款计划

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 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须按照双方确认的工作节点调整, 并取代原合同的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 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三: “啤酒厂项目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 (共 5 页)。

三、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合同金额更新

C 类项目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已认价完成, 原合同精装修及直饮水暂定除税金额为¥178,470,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亿柒仟捌佰肆拾柒万圆整), 经认价完成此部分除税金额调整为¥134,702,353.09 (大写: 人民币壹亿叁仟肆佰柒拾万贰仟叁佰伍拾叁圆零玖分), 减帐除税金额为¥43,767,646.91 (大写: 人民币肆仟叁佰柒拾陆万柒仟陆佰肆拾陆圆玖角壹分), 按增值税税率 9% 计算, 减帐金额为¥47,706,735.13 (大写: 人民币肆仟柒佰柒拾万陆仟柒佰叁拾伍圆壹角叁分)。

第三部分：合同金额调整

综合上述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内容，合同含税金额由
¥1,550,402,279.63 (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伍仟零肆拾万贰仟贰佰柒拾玖
圆陆角叁分) (包含合同金额、已签补充协议、已结算联系单金额) 调整
为¥1,495,533,220.95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玖仟伍佰伍拾叁万叁仟贰佰
贰拾圆玖角伍分) (包含合同金额、已签补充协议金额)，总减帐金额为
¥54,869,058.68 (大写：人民币伍仟肆佰捌拾陆万玖仟零伍拾捌圆陆角捌
分)，其中增值税调整金额为减账¥7,162,323.55 (大写：人民币柒佰壹拾
陆万贰仟叁佰贰拾叁圆伍角伍分)，C类项目精装修及直饮水合同金额更新
减帐除税金额为¥47,706,735.13 (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柒拾万陆仟柒佰
叁拾伍圆壹角叁分)，具体合同价款调整见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补充协议七 金额组成 (元)	补充协议八 金额组成 (元)	增减金额 (元)
1	措施项目	88,568,903.64	88,568,903.64	-
2	分部分项工程 (A类)	837,057,323.36	837,057,323.36	-
2.1	土方工程	459,725,899.01	459,725,899.01	-
2.2	基础工程	101,582,976.87	101,582,976.87	-
2.3	泛光照明工程	10,547,148.86	10,547,148.86	-
2.4	给排水工程	12,241,393.89	12,241,393.89	-
2.5	电气工程	67,751,224.31	67,751,224.31	-
2.6	消防水工程	25,187,741.14	25,187,741.14	-
2.7	消防电工程	11,506,499.08	11,506,499.08	-
2.8	消防风工程	22,996,518.48	22,996,518.48	-
2.9	空调工程	78,508,901.73	78,508,901.73	-
2.10	智能化工程	41,050,272.70	41,050,272.70	-
2.11	精装修	5,958,747.28	5,958,747.28	-
3	分部分项工程 (B类)	939,969.28	939,969.28	-
4	分部分项工程 (C类)	433,043,886.28	389,276,239.37	-43,767,646.91
4.1	精装修样板区	3,000,000.00	3,000,000.00	-
4.2	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	178,470,000.00	134,702,353.09	-43,767,646.91
4.3	会所及高层	23,450,000.00	23,450,000.00	-
4.4	其他精装修项目部分	11,200,000.00	11,200,000.00	-
4.5	办公家具	25,100,000.00	25,100,000.00	-
4.6	家具 (除办公外)、部品设备及IT设备	55,280,000.00	55,280,000.00	-
4.7	油漆涂料	26,000,000.00	26,000,000.00	-
4.8	室外工程	70,636,363.64	70,636,363.64	-
4.9	边坡工程	12,987,522.65	12,987,522.65	-
4.10	标志标识及划线工程	1,200,000.00	1,200,000.00	-
4.11	厨房设备安装工程	7,410,000.00	7,410,000.00	-
4.12	充电桩工程	2,900,000.00	2,900,000.00	-
4.13	外线电力工程	4,050,000.00	4,050,000.00	-
4.14	通信网络工程	2,310,000.00	2,310,000.00	-
4.15	景观工程 (可能发生部分)	8,960,000.00	8,960,000.00	-
5	增值税税金	139,210,231.46	129,214,357.14	-10,995,874.32
6	增值税税金 (联系单部分)	-40,653.92	-146,191.37	-
7	含税总价 (1+2+3+4+5+6)	1,498,779,660.11	1,443,910,601.43	-54,869,058.68
8	截止补充协议八已结算联系单含税金额	51,672,619.52	51,672,619.52	-
9	总合同金额 (7+8)	1,550,402,279.63	1,495,533,220.95	-

表：合同金额组成调整表 (与补充协议七对照)

3.2 截至本补充协议八签署之日，C类项目中的序号4.2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采购议价完成，其他C类项目暂未全部完成，因此合同C类项目（暂定金额）中上述一项更新议价金额（累计已更新三项），其他C类仍维持暂定金额不变。

四、C类项目特别说明

4.1 计价模式

C类项目根据议价文件图纸及技术规范固定总价包干，除暂定部分及合同约定的变更调整外，合同总价不作任何调整。

4.2 C类项目的变更处理原则如下：

- a. 工程量按经发包人/发包人代表书面确认的联系单图纸（无需深化图纸）计量；
- b. 本补充协议变更单价表（详见补充协议八之附件四）中有相同或相似子目的，单价参照变更单价表执行；对于匹配原合同约定的C类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工程、室外工程）议价范围内的联系单变更，优先执行本补充协议变更单价表单价，其余原合同约定的A、B类项目范围联系单变更仍按照原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执行。
- c. 本协议变更单价表中无相似子目的，双方协商确定单价。

4.3 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议价文件（含议价图纸、变更单价清单、工程技术要求（包括界面、品牌）等），详见附件四。

第四部分：其他条款

- 一、本协议为原合同的有效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

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原合同执行。

二、本补充协议(八)一式壹拾肆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成为原合同的补充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原合同项下含税总金额组成

附件二:合同金额调整明细(增值税税率调整)

附件三:啤酒厂项目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

附件四: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议价文件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盖章:

日期: 2019 年 6 月 18 日



承包人:

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1.2 竣工验收证明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	结构类型	钢框架-支撑结构、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室1-3层,地上5-10层/312501m²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楼跃清	开工日期	2017.03.10
项目负责人	李广浩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德军	完工日期	2020.11.30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共 10 项 10 项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共 48 项 4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项, 符合规定 共核查 28 项 28 项 项, 符合规定 共抽查 10 项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共抽查 28 项 28 项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金寿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广浩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广浩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胡德军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广浩 2020年11月29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正 本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杭州市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编号：33010620210319101

建设单位	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1年3月19日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	建筑面积/造价	312367平方米 125085.9706万元
工程用途	商务金融	结构类型(层次)	混凝土框架-剪力墙(A1A3A4 B楼) 钢框架-支撑(A2) 混凝土框架(C楼、D楼)
开工日期	2017-3-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2-12
施工图审查意见	SY2016FJ0003 合格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勘察单位	浙江省地矿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西湖区质安安全监督站	施工许可证号	330106201703100101
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合格 申请竣工验收备案 建设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建设单位	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1年3月19日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业金融用途项目	建筑面积/造价	312367平方米 125085.9706万元
工程用途	商业金融	结构类型(层次)	混凝土框架-剪力墙(A1A~A4/B轴) 钢框架-支撑(A2) 混凝土框架(C轴、D轴)
开工日期	2017-3-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2-12
施工图审查意见	SY2016FJ0003 合格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勘察单位	浙江省地矿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西湖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施工许可证号	330106201703100101
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合格 申请竣工验收备案 建设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工程名称: 杭州海创[2015]26号地块商住金融用房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岳庄印兴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设计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施工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勇万印大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监理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高洪印洪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使用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栋井印贤  (公章) 2022年3月19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材料名称	备注
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竣工验收备案表	√
2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3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
4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
5	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竣工报告	√
6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7	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基础工程质量保修书	√
8	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限住宅备案
9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副本）	√
10	浙江省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	√
11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或备案情况登记表	√
12	建设工程竣工档案认可意见书	√
以上材料均为原件，用于存档。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1年 3 月 19 日收讫。文件齐全。

文件收讫



备案审核人

庄平山

备案经手人

朱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文件收讫



备

注

A栋: 54289m²
B栋: 57413m²
C栋: 40990m²
D栋: 5411m²
门卫: 54m²
室外独立雨棚: 150m²
地下室: 154060m²
合计: 312367m²

2、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投标中，经评标小组综合评议，并报评标领导委员会批准，现确定你公司为中标人。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招标编号	PO11205
	1 实务范围 1) 施工总承包的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a) 基坑围护、土石方工程、结构工程（包括钢结构）、建筑工程、粗装修工程、幕墙工程、强电工程、空调及通风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活动氛围灯光工程、弱电智能化（含 IB 工程及 IT 设备）、直饮水系统、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标志标识及划线工程、厨房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舞台设备、电梯安装工程、中心景观构筑物工程、发包人的甲供材料设备（如电梯供应）等； b) 电力施工工程、供水工程、通信网络工程等政府垄断性工程，由施工总承包单位与政府指定供应商签订合同，纳入施工总承包范围； 2) 满足竣工验收、交付的相关检测工程； 3) 施工总承包需组织完成本项目获取政府证照所需的所有工作，在此过程中发生的需由发包人承担的政府规费，如：散装水泥押金、墙改费、白蚁防治费、档案管理费、质量安全监督费、高可靠供电收费、环保验收监测费等由发包人实际承担； 4) 报批报建及验收： 负责从工程规划许可证之后至竣工备案完成的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各项专项验收（如消防、人防、防雷、卫生、环保、规划、交通、绿化等）及五方主体验收，直至竣工备案及交付完成等工作； 5) 配合业主为获得 LEED 认证所需的一切工作； 6) 深化设计 施工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图的深化设计实务及发包人与独立供应商签署的合同的深化设计管理及统筹工作，具体包括： a) 施工总承包的自行施工部分（包括专业分包工程及由发包人许可的设备材料供应）的施工图纸深化及优化由施工总承包负责。 b) 不属于施工总承包实务范围，但属于施工总承包管理范围内容的施工图深化由独立供应商负责。
招标范围和内容	



	2 管理范围 现场所有相关的管理工作，包括发包人许可的独立供应商（包含前期、施工类等）的管理工作。发包人与其他施工单位直接签订的合同（“独立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①桩基础工程；②桩基检测及基坑监测工程；③燃气设计及施工工程；④电梯供应工程；⑤工程质量检测及唯一性标识合同。 a) 计划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前期报批报建等计划的编制、跟踪、执行反馈、调整及沉淀分享。统筹及协调发包人委托的独立供应商、政府垄断性的工程（如水、电、气、网络及通信等）等的工作计划。 b) 现场管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负责对现场全部工程的施工品质、进度、安全文明进行统一管理。 c) 设计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及发包人与独立供应商签署的合同的深化设计及施工阶段设计变更等的进度、品质管理，负责各专业设计图纸之间的错漏碰缺管理。 d) 合约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的分包采购工作及合约管理工作。 e) 档案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及独立供应商的档案管理。按照招标人档案管理制度要求（详见合同条款附件），完成资料收集、整理和移交工作。主要包括 1-按照属地档案馆管理要求负责统筹工程建设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和档案移交工作。2-按照智慧建筑事业部档案管理制度要求收集、整理、文档上传、资料移交工作（包括招标人要求的 LEED 认证档案）。
中标价格（含税）	小写：¥4,807,770,000.00 大写：肆拾捌亿零柒佰柒拾柒万元整
工程质量要求	- 一次性通过五方主体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竣工备案表，符合本合同要求、设计图纸及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等要求； - 按发包人提供 LEED 认证要求（详见合同文件要求），获得美国绿色建筑委员会（USGBC）建筑物 LEED-NC 体系金级认证、园区 LEED-ND 体系金级认证； - 且质量必须满足法律法规、规范、本合同附件约定的质量标准、交付标准和其他相关要求，以及后续更新迭代要求； - 同时，发包人定期进行考核，月度第三方评价项目品质达标率不小于 90%
工期要求	开工日期：暂定 2020 年 2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招标人亦有可能在暂定日期之前发出开工指令）。 竣工及交付日期：2023 年 7 月 15 日，在该日期前须通过以下验收： - 五方主体验收（包括竣工验收、消防验收等）通过且获得竣工验收备案表； - 通过《智慧建筑事业部交付验收标准》验收且获得招标人的接收证书。 本项目开工日期为暂定，若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与本中标通知书约定的开工日期比较：





	1) 延迟 15 个日历天内（下称“宽限期限”）的，本项目竣工日期及关键节点不予顺延； 2) 延迟超过宽限期限的，则本项目的竣工日期及关键节点按照超过宽限期限以外的日历天数相应顺延。
--	---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7 个日历天内与我司签订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并在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签约合同总价 10% 的银行履约保函，以便尽快开展后续工作。



2.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传里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 960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基坑围护、土石方、地基基础、主体结构、钢结构、人防工程、屋面工程、砌筑工程、粗装修工程、防水工程、门窗工程、幕墙工程、机电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安装工程、智能化工程(含 IB),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标志标识工程、活动氛围灯光系统、厨房设备、直饮水系统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实务范围

1) 施工总承包的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a) 基坑围护、土石方工程、结构工程(包括钢结构)、建筑工程、粗装修工程、幕墙工程、强电工程、空调及通风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活动氛围灯光工程、弱电智能化(含 IB 工程及 IT 设备)、直饮水系统、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标志标识及划线工程、厨房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舞台设备、电梯安装工程、中心景观构筑物工程、发包人的甲供材料设备(如电梯供应)等;

b) 电力施工工程、供水工程、通信网络工程等政府垄断性工程,由施工总承包单位与政府指定供应商签订合同,纳入施工总承包范围;

2) 满足竣工验收、交付的相关检测工程;

3) 施工总承包需组织完成本项目获取政府证照所需的所有工作,在此过程中发生的需由发包人承担政府规费,如:散装水泥押金、墙改费、白蚁防治费、档案管理费、质量安全监督费、高可靠供电收费、环保验收监测费等由发包人实际承担;

4) 报批报建及验收:负责从工程规划许可证之后至竣工备案完成的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各项专项验收(如消防、人防、防雷、卫生、环保、规划、交通、绿化等)及五方主体验收,直至竣工备案及交付完成等工作;

5) 配合业主为获得 LEED 认证所需的一切工作;

6) 深化设计

施工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图的深化设计实务及发包人与独立供应商签署的合同的深化设计管理及统筹工作,具体包括:

- a) 施工总承包的自行施工部分（包括专业分包工程及由发包人许可的设备材料供应）的施工图纸深化及优化由施工总承包负责。
- b) 不属于施工总承包实施范围，但属于施工总承包管理范围内内容的施工图深化由独立供应商（是指：发包人直接聘用以进行和完成不构成成本合同部分的工程的人员或公司）负责。

6.2 管理范围

- 1) 现场所有相关的管理工作，包括发包人许可的独立供应商（包含前期、施工类等）的管理工作。发包人与其他施工单位直接签订的合同（“独立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①桩基础工程；②桩基检测及基坑监测工程；③燃气设计及施工工程；④电梯供应工程。
- a) 计划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前期报批报建等计划的编制、跟踪、执行反馈、调整及沉淀分享。统筹及协调发包人委托的独立供应商、政府垄断性的工程（如水、电、气、网络及通信等）等的工作计划。
- b) 现场管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负责对现场全部工程的施工品质、进度、安全文明进行统一管理。
- c) 设计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及发包人与独立供应商签署的合同的深化设计及施工阶段设计变更等的进度、品质管理，负责各专业设计图纸之间的错漏碰缺管理。
- d) 合约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的分包采购工作及合约管理工作。
- e) 档案管理：负责其合同范围内及独立供应商的档案管理。按照发包人档案管理制度要求（详见合同条款附件），完成资料收集、整理和移交工作。主要包括 1-按照属地档案馆管理要求负责统筹工程建设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和档案移交工作。2-按照智慧建筑事业部档案管理制度要求收集、整理、文档上传、资料移交工作（包括发包人要求的 LEED 认证档案）。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2 月 15 日。本项目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开工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一次验收合格并达到合同约定的其他质量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含税）肆拾捌亿零柒佰柒拾柒万元整（¥4,807,770,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宋小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于杭州市余杭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地 址：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2.3 竣工验收证明

表5.0.8-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工程名称	电子商务软件设计研发中心项目 (阿里巴巴西溪五期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971746 / 地下三层 .13 地上十五层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剑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7日
项目负责人	宋小敏	项目技术负责 人	涂泽锋	完工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 要求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96 项, 经审查符合规定 296 项			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2 项, 符合规定 182 项, 共抽查 182 项, 符合规定 18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9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7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3.1 中标通知书

致：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东西湖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EPC，于2020年09月29日10:00时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为：设计费投标报价：9404044元，工程费报价以东西湖区工程建设招投标拦标价审查委员会最终审定确认的建安工程费的97.62%；工期720日历天；设计质量标准：标准合格（通过相关主管部门审查）；施工质量标准：标准合格；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合格；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2年。请接通知后30日内到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地点）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10月1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10月16日

3.2 合同关键页

GF-2011-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签订日期：2020 年 10 月 17 日

说明

为指导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试行）》（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根据《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协议书是双方当事人对合同基本权利、义务的集中表述，主要包括：建设项目的功能、规模、标准和工期的要求、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等内容。合同协议书的其它内容，一般包括合同当事人要求提供的主要技术条件的附件及合同协议书生效的条件等。

（二）通用条款

通用条款是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建筑法》、《合同法》以及有关行政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阶段及其相关事项，双方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通用条款共 20 条，其中包括：

1、核心条款。这部分条款是确保建设项目功能、规模、标准和工期等要求得以实现的实施阶段的条款，共 8 条第 1 条（一般规定）、第 4 条（进度计划、延误和暂停）、第 5 条（技术与设计）、第 6 条（工程物资）、第 7 条（施工）、第 8 条（竣工试验）、第 9 条（工程接收）和第 10 条（竣工后试验）。

2、保障条款。这部分条款是保障核心条款顺利实施的条款，共 4 条：第 11 条（质量保修责任）、第 13 条（变更和合同价格调整）、第 14 条（合同总价和付款）、第 15 条（保险）。其中，在第 13 条中，相关约定在合同谈判阶段仅指合同条件的约定，中标价格并未包括；在第 14 条中，合同总价中包括中标价格，还包括执行合同过程中被发包人确认的变更、调整和索赔的款项。

3、合同执行阶段的干系人条款。这部分条款是根据建设项目实施阶段的具体情况，依法约定了发包人、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共 3 条第 2 条（发包人）、第 3 条（承包人）和第 12 条（工程竣工验收）。合同双方在实施阶段已对工程设备材料、施工、竣工试验、竣工资料等进行了检查、检验、检测、试验及确认，并经接收后进行竣工后试验考核确认了设计质量；而工程竣工验收是发包人针对其上级主管部门或投资部门的验收，故将工程竣工验收列入干系人条款。

4、违约、索赔和争议条款。这部分条款是约定若合同当事人发生违约行为，或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工程物资、施工、竣工试验等质量问题及出现工期延误、索赔等争议，如何通过友好协商、调解、仲裁或诉

讼程序解决争议的条款。即第 16 条（违约、索赔和争议）。

5、不可抗力条款。第 17 条（不可抗力）约定了不可抗力发生时的双方当事人的义务和不可抗力的后果。

6、合同解除条款。第 18 条（合同解除）分别对由发包人解除合同、由承包人解除合同的情形作出了约定。

7、合同生效与合同终止条款。第 19 条（合同生效与合同终止）对合同生效的日期、合同的份数以及合同义务完成后合同终止等内容作出了约定。

8、补充条款。合同双方当事人可对通用条款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可将具体约定写在专用条款内，即第 20 条（补充条款）。

（三）专用条款

专用条款是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不同建设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具体情况，通过谈判、协商对相应通用条款的原则性约定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在编写专用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相一致。

2、在《示范文本》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双方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果无需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可划“/”或写“无”。

3、对于在《示范文本》专用条款中未列出的通用条款，合同双方当事人根据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认为简要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可增加相关专用条款，新增专用条款的编号须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相一致。

二、《示范文本》的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承包方式。“工程总承包”是指承包人受发包人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实施阶段，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工程承包。为此，在《示范文本》的条款设置中，将“技术与设计、工程物资、施工、竣工试验、工程接收、竣工后试验”等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相关工作内容皆分别作为一条独立条款，发包人可根据发包建设项目实施阶段的具体内容和要求，确定对相关建设实施阶段和工作内容的取舍。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依照《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其中：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之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东西湖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二）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东发改（审）[2020]310号

（三）工程内容及规模：政府发改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工程规模：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35749 m²，总建筑面积：91061m²，地上 57805m²（其中急救急诊部 1631m²，门诊部 10962m²，住院部 19580m²，医技科室 20397m²，后勤保障 5235），不计容面积 33256m²。主要建设门急诊医技住院综合楼 1 栋（地上 16 层，地下 2 层），后勤保障楼 1 栋（地上 4 层，地下 2 层），氧气站、污水站、垃圾站各一座，二层地下室。机动车停车位 882 辆，其中地上停车位 14 辆、地下停车位 868 辆。配套建设给排水系统工程、供电系统工程、弱电系统工程、消防系统工程、室外工程等。（准建规模以政府发改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规划部门批准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

（四）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东西湖区将军路街碧水南路以南、姑李路以西

(五)工程承包范围：为东西湖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项目提供设计及相关服务、采购、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工程总承包的服务范围包括：

1、设计及设计相关服务（下简称“勘察设计服务”）：EPC 总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服务，施工图设计根据发改委批复的初步设计进行，且必须经发包人确认且通过施工图审查。①设计范围包含红线范围内建筑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和专项设计；专项设计包括室内精装修设计、外装饰设计、医疗专项设计、基坑支护设计、人防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景观绿化设计、标识标牌设计、BIM 管线综合等。②施工图设计报批审查（含抗震、管线附属构筑物、海绵城市、节能报批审查）；施工图设计消防报批审查；施工图设计园林报批审查；施工图设计劳动安全卫生评审；交通及交通组织设计方案、城管、水务报批审查；路灯、电力报批审查；防雷报批审查；结构论证等一切与设计工作相关的主管部门审查工作。③以《初步设计》为依据，提供本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勘察（详勘）、基坑监测等相关服务。

2、采购及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下简称“工程施工服务”）：①工程施工范围包含工程设计范围内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外装饰、室内精装修（含设备房装修）、医疗专项采购及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消防、室外附属、景观绿化、道路、综合管线、充电桩、交通标识标线、机电抗震设施、电梯、围墙、大门、高压电气设备与设施（按电力部门出具的供电方案要求，包括配电房至供电外网的电缆及管沟）等。②设备采购包含本建设项目内所有工程设备及部分医疗专项设施。

3、本工程项目所涉及的初步设计、初勘、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不属于本合同承包范围。

4、初步设计批复下达后，发包人及承包人因配合政府指令对项目建设内容或者初步设计批文进行调整的，双方应取得政府有关部门书面指令，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项目建设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1、本工程建筑设计方案来自发包人提供的经政府发改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

方案:

2、发包人认可的承包人设计。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 2020年10月17日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以监理或发包人签发开工令时间为准)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 2022年10月1日。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及合格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设计及设计相关服务(下简称“勘察设计服务”)的合同价格:

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设计收费标准,勘察设计服务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玖佰肆拾万零肆仟零肆拾肆元整, 小写: ¥9,404,044.00元;

2、采购及工程施工总承包服务(下简称“工程施工服务”)的合同价格:

以东西湖区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拦标价审查委员会最终审定确认的建安工程费为标准,建安工程费费率报价为该标准的97.62%;即按初步设计批复的建安工程费及该投标费率报价,暂定工程施工服务的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伍亿玖仟叁佰壹拾柒万伍仟柒佰贰拾柒元伍角整, 小写: ¥593,175,727.50。

双方约定:

(1) 工程施工服务的合同价格为暂定合同价;

(2) 以政府发改部门在本建设项目初步设计阶段批复的本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初步设计概算金额及合同约定的对应承包内容,作为本合同结算价格的控制

限额；

(3) 本项目实行东西湖区的“一编两审”政府投资项目造价管理机制，即：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认可的设计方案【编制】施工图预算——报送发包人公开竞标选定的跟踪审计造价咨询机构【审核】施工图预算（或[审核]承包人执行采购的控制价）——并经东西湖区拦标委【审核】、发包人确认，作为合同结算价格依据；

(4) 若承包人不在发包人的合理要求时间内提交编制施工图预算，影响项目采购及施工有序实施的，则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专业造价咨询机构编制施工图预算，自行执行东西湖区的“一编两审”政府投资项目造价管理机制，有关编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 20 份，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执 6 份，均具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 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联合体承包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联合体承包人: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彭立华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吴红涛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李霆
工商注册住所: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东一路 8 号	工商注册住所: 武汉市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 1 号	工商注册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二路 2 号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12095005604C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201007483157744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20000177566050P
邮政编码: 430040	邮政编码: 430040	邮政编码: 430071
法定代表人: 彭立华	法定代表人: 吴红涛	法定代表人: 李霆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027-59218655	电话: 027-83261580	电话: 027-87337063
传真: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东西湖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421868088018001267798	账号:
合同订立时间: <u>2020 年 10 月 17 日</u> 合同订立地点: <u>武汉市东西湖区</u>		

3.3 竣工验收证明

竣工验收证明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地下车库）

建设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签名）：周宇

2022年12月30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自评为“合格”工程。 2022年12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过程中，我司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满足要求。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实体质量符合规范规定，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竣工验收意见

注：本表为A3纸A4页面打印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地下车库）			工程地址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以西、潜江南路以南	
工程规模	21532.67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33056 m ² ；地上0层，地下2层（其中人防地下室3600m ² ）				
勘察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0年7月11日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形成设计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22110801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211300202-JX-002。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电梯工程、节能工程均验收合格；桩基验收、结构验收、节能验收、幕墙验收、消防验收、无障碍设施验收、园林验收、海绵城市验收、信息管网验收均验收合格。水电检测、防雷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 装质量和安全管理环 节等方面作出总体 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有效努力，其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寿命的要求。工程整体质量和安全管理环节中，能自觉遵守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下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按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收到施工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监理单位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周军干； 勘察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夏杨； 设计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项民； 施工单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雷帆； 监理单位：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郭俊华；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验收。确定于2022年12月30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设质量和安全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竣工验收组人员签署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 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郭俊峰 我方参加了地基、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郭俊峰 我方参加了地基、基础、主体、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郭俊峰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各检测项目合格,工程资料齐全、有效,自评为“合格”工程。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郭俊峰 在施工建设中,我司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满足要求。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有效,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周国平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实体质量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后勤保障楼)

建设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签名): 周国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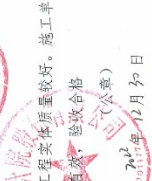
2022年12月30日

注: 本表为A3纸A4页面打印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后勤保障楼）		工程地址	东西湖区常青路以西，碧水南路以南	
工程规模	2309.21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33515㎡；地上2-4层，地下0层（其中人防地下室0㎡）				
勘察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0年7月11日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安装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22110801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211300202-TX-002，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智能建筑工程、电梯工程、节能工程、弱电工程验收合格；柱基验收、结构验收、节能验收、幕墙验收、消防验收、无障碍设施验收、园林验收、海绵城市验收、信息管网验收均验收合格。水电检测、防雷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同时，也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同时，也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同时，也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同时，也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同时，也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同时，也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的要求，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进行了评价。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质保资料有效齐全；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地基、基础、主体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较好,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地基、基础、主体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较好,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 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在工程建设中, 我司严格控制施工质量, 确保工程实体质量, 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工程中, 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 工程整体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污水站与垃圾站)
建设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签名): 周军

2022年12月30日

注: 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污水站与垃圾站）			工程地址	东西湖区站前路以西、蟹水湖路以南
工程规模	312.67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430 m ² ；地上 2 层，地下 1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m ² ）				
勘察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0 年 7 月 11 日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内容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22110801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211300202-TX-002，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智能建筑工程、电梯工程、节能工程均验收合格；桩基验收、结构验收、幕墙验收、消防验收、无障碍设施验收、园林景观验收、海绵城市验收、信息管网验收均验收合格。水电检测、防雷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负责人: 张双双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竣工验收, 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 工程质量较好, 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双双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较好, 验收合格。 按图施工, 工程各功能性检测合格, 资料齐全、有效, 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设计单位	项目经理: 郭俊峰 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 各项检测合格, 工程资料齐全、有效, 自评“合格”工程。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郭俊峰 在施工过程中, 我司严格控制施工质量, 确保工程使用安全, 功能满足要求。工程实体质量较好, 资料真实、齐全、有效, 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双双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 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 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门诊医技住院综合楼)(空中连廊)

建设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双双

2022年12月30日

注: 本表为 A3 纸 A4 页打印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门诊急诊楼住院综合楼（含空中走廊）			工程地址	将黄路街碧水南岸以西、姑亭路以西	
工程规模	35154.1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53967m ² ；地4-16层，地下0层（其中人防地下室0m）				
勘察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0年7月11日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22110801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211300202-TX-002。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智能建筑工程、电梯工程、节能工程均验收合格；桩基验收、结构验收、节能验收、幕墙验收、消防验收、无障碍设施验收、园林景观验收、海绵城市验收、信息管网验收均验收合格。水电检测、防雷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工程竣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体系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要求，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良好。	本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其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工程竣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体系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要求，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良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完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收到施工单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监理单位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验收小组成员为： 建设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周军干； 勘察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夏杨； 设计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颂民； 施工单位：北京东方华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雷帆； 监理单位：北京东方华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郭俊奇；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2022年12月30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共同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质量和安全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验收组人员签署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 设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勘 察 单 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进行了跟踪，工程实体质量较好，符合相关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设 计 单 位	项目负责人： 我方参加了桩基、基础、主体、竣工验收，工程实体质量较好，施工单位按图施工，工程各功能检测合格，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施 工 单 位	项目经理： 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管理措施到位，工程资料齐全、有效，自评“合格”工程。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监 理 单 位	项目负责人： 在施工单位建设中，我司严格控制施工质量，确保工程使用安全，功能满足要求。工程实体质量较好，资料真实、齐全，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建 设 单 位	项目负责人： 各参建单位在施工中，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工程实体质量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公章)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名称：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液氧站）

建设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签名）：周军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常青花园综合医院（急救站）		工程地址	东西湖区姑嫂树以西、碧峰南路以南	
工程规模	8.47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13㎡；地上1层，地下0层（其中人防地下室0㎡）				
勘察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东方华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0年7月11日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42011220221108010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4201122211300202-TX-002，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智能建筑工程、电梯工程、节能工程均验收合格；桩基验收、结构验收、节能验收、幕墙验收、消防验收、无障碍设施验收、园林绿化验收、海绵城市验收、信息管网验收均验收合格。水电检测、防雷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工程保修、工程变更、工程索赔、工程结算、工程审计、工程档案管理、工程安全、工程环保、工程节能、工程信息化、工程其他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此工程通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合同约定内容，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寿命要求。工程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使用功能的要求，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工程保修中，能自觉遵守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无质量和安全事故，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好。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经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收到施工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竣工验收报告，监理单位北京东方华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验收小组成员有： 建设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卫生健康局 周军干； 勘察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夏杨； 设计单位：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领民； 施工单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雷帆； 监理单位：北京东方华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郭俊华； 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预验收，确定于2022年12月30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竣工验收组人员签署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质保资料有效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二、企业同类业绩（2）

信息化
1、项目名称：武汉云景山医院智能化项目；合同额：8000.00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2 年 3 月 17 日；
2、项目名称：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额：4507.33 万元；交（竣）工时间：2019 年 12 月 21 日；
3、项目名称：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合同额：3427.45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1、武汉云景山医院智能化项目

1.1 合同扫描件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20 年 月



局直营业务项目补充协议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分包人）

第一条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及武汉云景山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本工程”）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武汉云景山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武汉江夏区郑店街劳七村
3. 承包范围：完成主合同工作范围内的智能化工程内容；且分包方应按总包方的要求完成合同外另行指定的安装工作内容

二、价款

金额（暂定）：捌仟万元整

小写（暂定）：80000000 元

三、工期

按原合同工期执行。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2.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3.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负责指定分包方建筑垃圾集中堆放点，由总包方统一清理运出场外，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4.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5.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6.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吉勇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

4. 特殊事宜，另行商议。

5. 补充条款：

____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按《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
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建三商[2013]255号）相关约定执行。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报监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备 案 号: 08-22-0149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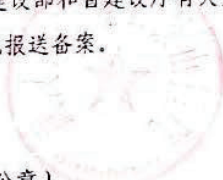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配套建筑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配套建筑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506.74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数	建筑面积 1520.72m ² ，地上 1 层，地下 0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 m ² ）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_____ 报送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武汉市江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2022 年 5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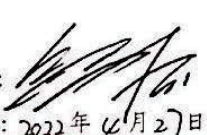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行政科研宿舍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12822.82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8850m ² ; 地上 12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住院 D 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6340.62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3070m ² ;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0m2)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 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 关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颌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 送 时 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公章) 接收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住院 C 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8197.16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7623m ² ; 地上 9 层; 地下 1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0m ²)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 关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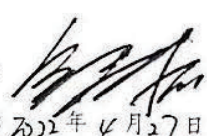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医疗综合楼（含住院A楼）		工程地址	江夏区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25726.07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59232.53m ² ；地上 13 层；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3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17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2022年4月27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2022年4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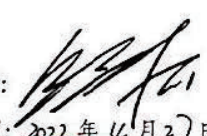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住院 B 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9207.50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0445m ² ; 地上 11 层; 地下 1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0m2)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 关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 送 时 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停车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12000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31034.29m ² ;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0m ²)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 关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湖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 送 时 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公章) 备案专用章 2022 年 4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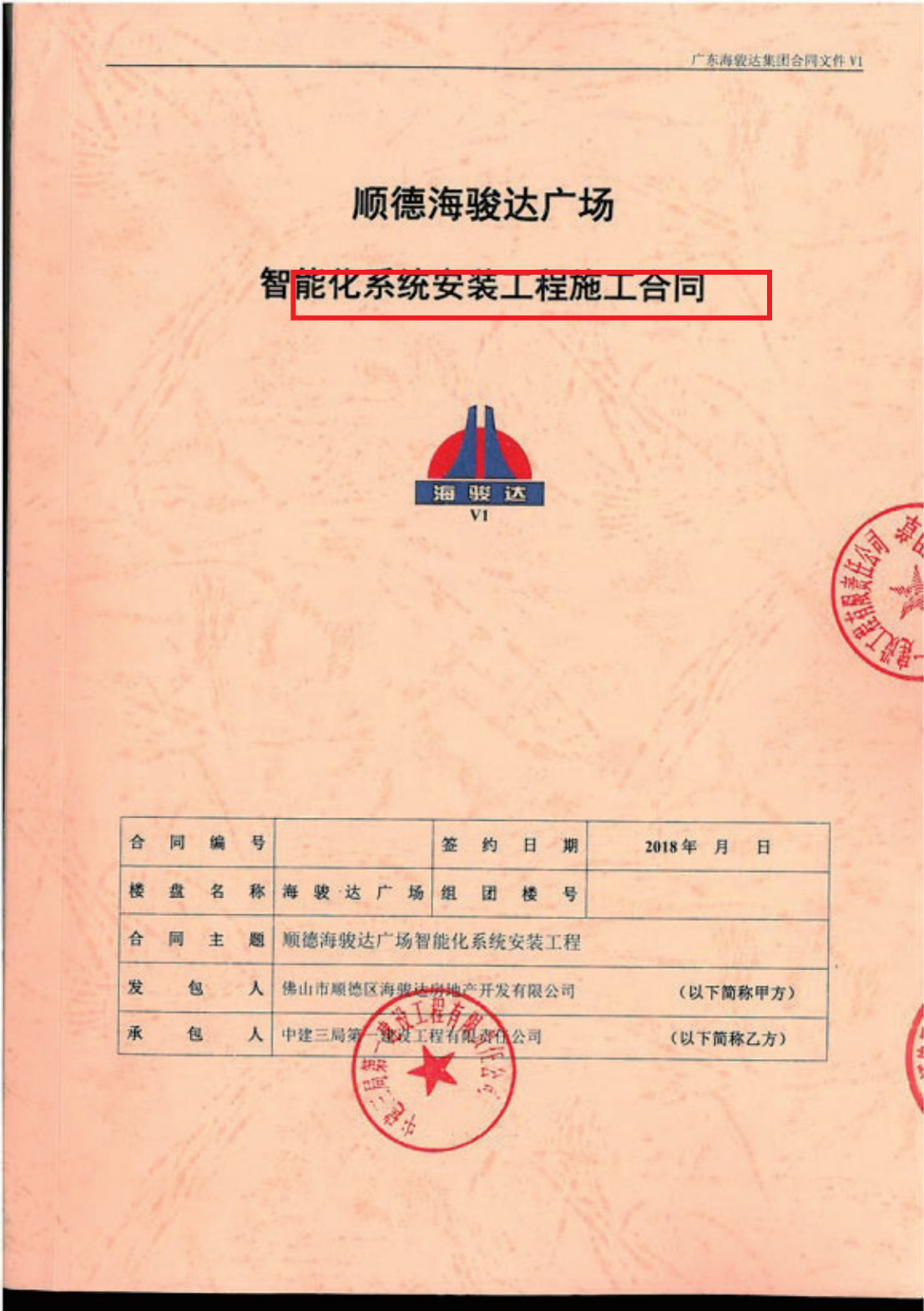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地下室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52096.36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79998.6m ² ；地上 0 层；地下 1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10700m ² ）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颌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2、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

2.1 合同扫描件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二、建设地点：佛山市顺德区桂洲大道中顺德海骏达广场内

三、承包工程的范围及内容

1、依照甲方提供的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工程施工图纸及及附后的《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书》（详见附件一）列项内容，完成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布线、设备供应、安装、调试的施工和维修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

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程控交换机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卫星及有线电视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防盗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一卡通系统、客房控制系统、客房多媒体面板、电视伴音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建筑能耗监管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电力监控系统、机房工程、综合管槽、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系统、车牌识别系统、车位引导系统、自助缴费系统、反向寻车系统、剩余车位显示系统等系统工程及本工程移交物管公司前对所属桥架修复整齐等工作。乙方对各子系统进行分部分项报价（包含系统的联动调试费用），详见附后的投标报价的工程量清单（附件一）及招标设计图纸（附件九）。

说明：

（1）目前楼层管道井到住户内的管道已经完成预埋，住户内的弱电箱和底盒也完成预埋，这部分只需要完成穿线和安装设备工程。

（2）地下室的桥架、管井桥架及管井内住户预埋管连接桥架部分管亦为本次施工范围内。其他由主管或桥架引到设备的管线在本次施工范围。

（3）各区域的监控、公共区域摄像机、各单元的单元机、门禁机、按钮、门锁、电源等之间的管道预埋，设备安装也在本次施工范围内。地下室智能停车系统、道闸系统、车牌识别系统、车位引导系统、自助缴费系统、反向寻车系统、剩余车位显示系统的设备及管线预埋在本次施工范围内。

（4）五方通话系统所有管线均在这次范围内。

（5）其他：包括所有上述工程所需标志、预留孔、凿孔、挖凿坑槽等事后修补，回填清运建渣等工作，但不包括面层抹灰。

2、施工段划分：本工程按商业、办公、住宅、酒店及停车场五个业态系统划分为五个施

工段，先后组织施工。

3、承包范围调整的权利：甲方有权单方面对本工程承包范围的专业系统工程（尤其是酒店专业系统）作出做与不做的权利，以设计变更的方式进行调整，乙方同意接受承包范围的调整，且自愿放弃向甲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四、合同工期：

1、本工程每施工段工期为 180 个日历 天（包括采购及安装时间），计划开工日为2018年 7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的开工通知为准，酒店部分计划开工时间为2019年6月份），计划竣工日期相应按开工日期计算）。实际竣工日期指经甲乙双方会同有关单位组织验收合格，甲方书面授权的工程验收代表人在竣工验收证书上盖章签字之日。

特别说明：本工程因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乙方不得以此停工或窝工为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已充分考虑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可能造成工期延长等的一切成本因素，风险自负。

2、竣工验收后进入 两 年保修期。

3、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各种形式的暴雨、冰雹、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和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及甲方指定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4、合同总价已包括必要的加班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竣工之日前完成，不得另计加班赶工费，甲方根据住建委要求，合理调整施工速度，乙方必须积极配合，所需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另行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赶工奖。

5、工期调整：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必须由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未经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的工期，不得顺延）。

- 1) 非乙方原因；
- 2) 其它工程工期阻碍；
- 3) 不可抗力因素；
- 4) 重大设计变更造成的工期拖延。

6、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3天内，应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7、根据工程进度要求，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七天内提供总施工计划及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并按阶段工期的要求提供阶段施工计划，经甲方批准后实施。若甲方发现乙方材料进场不及时或与工程量清单内容不符并实际施工人数少于施工计划，不能保证施工质量及工期的，经甲方两次书面催告后乙方仍未作调整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解除合同通知书后三天内无条件退场。届时，因乙方未完全退

场或阻碍其他施工方对该工程进场施工的，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承包方式：乙方采取按工程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列项内容和有关约定实行包工、包料（甲方提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机械、包工期、包措施、包风险、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规费、包税金、包验收等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完成本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按《通用安装工程计量规范》（GB50856-2013）执行。

六、工程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我国《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308-2001）中的相关规定，乙方必须按《**弱电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施工，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所供应设备、材料应符合规范和规定、出厂合格证，不合格不准用到工程上。

2、乙方应安装前提供以下资料内容：

1)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2) 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3) 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甲、乙双方采取分段验收和整体验收两种方式相结合，验收标准为符合国家、省、市、地区的规范，符合施工图纸要求，具备实用性。验收不合格，乙方免费返修至合格，但工期不顺延。

5、安装与调试：

乙方负责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兼容至最佳状态，且能满足各业态正常使用要求。

七、合同总价款

1、本工程实行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按实际完成合格的工程量结算，暂定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小写¥：45073322.86 元整（含增值税普通发票），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零柒万叁仟叁佰贰拾贰元捌角陆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为¥42926974.15 元，增值税税率为5%，增值税为人民币¥2146348.71 元（特别说明：增值税率按 5%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含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

第一施工段（商业）：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15516720.30 元（含税），大写：壹仟伍佰伍拾壹万陆仟柒佰贰拾元叁角。

第二施工段（办公楼）：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8376505.32 元（含税），大写：捌佰叁拾柒万陆仟伍佰零伍元叁角贰分。

第三施工段（住宅）：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2925391.44 元（含税），大写：贰佰

算造价*2%计算,在结算时扣除或由乙方与总包方计量支付水电费)。

6、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之事宜,可共同协商解决,补充条款实施。

7、本合同自双方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保修期满及结清合同价款后自然失效。

以下无正文

- 合同附件一:1、《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书》(最终报价版);
2、《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分析表》;
3、《中建三局-工程量清单摘要 20180420》;

合同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合同附件三:《现场签证管理办法》;

合同附件四:《售后服务的承诺》;

合同附件五:《技术文件》;

合同附件六:《智能化系统工程品牌表》;

合同附件七:《招标答疑》;

合同附件八:《现场管理技术人员名单》;

合同附件九:《施工图纸》;

合同附件十:《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安装工程投标报价的承诺函》。

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顺德区容桂桂洲大道中海骏达广场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方式: 电话: ; 手机: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方式: 电话: ; 手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定时间: 2018 年 8 月 13 日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以上信息为必填项且真实)	

2.2 竣工验收证明

26

广东海骏达集团工程表格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竣工编号

工程名称	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安装工程(除酒店外)	合同内容	施工	合同编号	
开工日期	2018/8/13	合同竣工日期	2019/12/21	实际竣工日期	2019/12/21
1	工程概况(包括工程名称、位置、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过程等):完成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布线、设备供应、安装、调试的施工和维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程控交换机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卫星及有线电视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防盗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一卡通系统、客房控制系统、客房多媒体面板、电视伴音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建筑能耗监控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电力监控系统、机房工程、综合管槽、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系统、车牌识别系统、车位引导系统、自助缴费系统、反向寻车系统、剩余车位显示系统等系统工程及本工程移交物管公司前对所属桥架修复整齐等工作。(不含酒店),仅验收一、二、四、五标段。				
2	按合同、图纸完成情况		已完成		
3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合格		
4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5	工期延期		无		
6	其他内容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意见: 已竣工, 同意办理验收。 项目经理: (签名)  日期: 2021年4月23日					
项目公司: (不小于2人参加) 验收意见: 合格 负责人: (签名) 邱少华 刘永红 日期: 2021年4月23日					
集团工程管理中心意见: (不小于2人参加) 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人: (签名)  日期: 2021年5月11日					

注: 在办理验收前由施工单位收集以上资料。

3、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3.1 合同扫描件

广东海骏达集团合同文件 VI

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
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合 同 编 号		签 约 日 期	2021 年 月 日
楼 盘 名 称	海骏达希尔顿酒店	组 团 楼 号	
合 同 主 题	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发 包 人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酒店有限公司海骏达广场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前言:

鉴于原《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工程》合同甲方(建设单位)主体为“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现海骏达集团成立了“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酒店有限公司海骏达广场分公司”,建设单位主体发生变化,设计方案也发生了较大变更,现就原《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工程》合同酒店智能化部分重新签订合同,原《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工程》合同工程结算不包含酒店智能化部分。

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二、建设地点:佛山市顺德区桂洲大道中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内

三、承包工程的范围及内容:

依照甲方提供的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工程施工图纸及及附后的《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书》(详见附件一)列项内容,完成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布线、设备供应、安装、调试的施工和维修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

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程控交换机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卫星及有线电视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防盗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一卡通系统、客房控制系统、客房多媒体面板、电视伴音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建筑能耗监管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电力监控系统、机房工程、综合管槽等系统工程及本工程移交物管公司前对所属桥架修复整齐等工作。乙方对各子系统进行分部分项报价(包含系统的联动调试费用),详见附后的投标报价的工程清单(附件一)及设计图纸(附件五)。

说明:

1、承包范围调整的权利:甲方有权单方面对本工程承包范围的专业系统工程作出做与不做,以设计变更的方式进行调整,乙方同意接受承包范围的调整,且自愿放弃向甲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四、合同工期:

1、本工程每施工段工期为210个日历天(包括采购及安装时间),计划开工日为2021年9月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的开工通知为准,计划竣工日期相应按开工日期计算)。实际竣工日期指经甲乙双方会同有关单位组织验收合格,甲方书面授权的工程验收代表人在竣工验收证明书上盖章签字之日。

特别说明：本工程因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乙方不得以此停工或窝工为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已充分考虑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可能造成工期延长等的一切成本因素，风险自负。

2、竣工验收后进入两年保修期。

3、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各种形式的暴雨、冰雹、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和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及甲方指定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4、合同总价已包括必要的加班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竣工之日前完成，不得另计加班赶工费，甲方根据住建委要求，合理调整施工进度，乙方必须积极配合，所需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另行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赶工奖。

5、工期调整：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必须由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未经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的工期，不得顺延）。

- 1) 非乙方原因；
- 2) 其它工程工期阻碍；
- 3) 不可抗力因素；
- 4) 重大设计变更造成的工期拖延。

6、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3天内，应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7、根据工程进度要求，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七天内提供总施工计划及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并按阶段工期的要求提供阶段施工计划，经甲方批准后实施。若甲方发现乙方材料进场不及时或与工程量清单内容不符并实际施工人数少于施工计划，不能保证施工质量及工期的，经甲方两次书面催告后乙方仍未作调整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解除合同通知书后三天内无条件退场。届时，因乙方未完全退场或阻碍其他施工方对该工程进场施工的，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承包方式：

乙方采取按工程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列项内容和有关约定实行包工、包料（甲方提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机械、包工期、包措施、包风险、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规费、包税金、包验收等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完成本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按《通用安装工程计量规范》（GB50856-2013）执行。

六、工程质量标准：

- 1、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我国《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308-2001）中的相关规

定,乙方必须按《弱电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施工,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所供应设备、材料应符合规范和规定、出厂合格证,不合格不准用到工程上。

2、乙方应安装前提供以下资料内容:

1)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2) 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3) 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零配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甲、乙双方采取分段验收和整体验收两种方式相结合,验收标准为符合国家、省、市、地区的规范,符合施工图纸要求,具备实用性。验收不合格,乙方免费返修至合格,但工期不顺延。

5、安装与调试:

乙方负责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兼容至最佳状态,且能满足各业态正常使用要求。

七、合同总价款

1、本工程实行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按实际完成合格的工程量结算,暂定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小写¥: 34274458.67 元整(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人民币大写: 叁仟肆佰贰拾柒万肆仟肆佰伍拾捌元陆角柒分。(特别说明:增值税率按 9% 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报价清单不一致之处按此条款表述为准)。合同价已包括完成本工程全部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验收调试及其一切费用、利润及风险、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费,成品保护费,施工中的穿凿、开洞、补洞、疏通堵管、清理施工垃圾费,赶工费等)、规费、深化设计费、税金。

2、本工程实行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工程量按实结算,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工程在合同履行期内不因市场材料/设备价格、人工费、机械费及当地造价政策文件调整变化(包括任何幅度的价格变动)影响而调整合同单价(合同约定的设计变更除外),风险各自承担。任何一方提出调价要求的,另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主张要求调价的一方承担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

3、特别说明:

合同附件一范围中的工程项,不管设计变更或结算导致工程项或工程量增减时,按以下方法调整:结算时实际完成工程量超过投标清单中工程量时,超出部分的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按合同附件一《中建三局-工程量清单摘要 20180420》(全费用综合单价①或全费用综合单价②)的最低单价执行;当结算时实际完成工程量少于投标清单中工程量时或工程项目扣减的,扣减部分的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按合同附件一《中建三局-工程量清单摘要 20180420》

(全费用综合单价①或全费用综合单价②)的最高单价执行。(详见合同附件一:3、《中建三局-工程量清单摘要 20180420》、合同附件十)

4、乙方在投标报价之前已踏勘现场、已了解各种可能影响报价及可能增加成本的风险,凡施工中的穿凿、开洞、补洞、疏通堵管、清理施工垃圾等由乙方负责完成,并已综合到全费用综合单价中,此项内容一律不予签证。

5、特别约定:甲方保留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以及甲方限价、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的权利,结算方式如下:

1)甲供材料设备:由甲方通过招标或议标方式直接采购,并与材料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结算方式:按实际采购价的1.0%计取甲供设备管理费作为独立费(只计取税金)计入结算。甲供设备管理费包括编制提供采购计划、采购清单、设备卸车、搬运、转运(运至安装位置)、保管、检测、对进度、质量控制及监督管理、验收等。

甲供材料设备包括:如出现设计变更或新增项目,甲乙双方对材料设备价格无法达成一致时,甲方有权将此部分材料设备采取甲供方式。

2)甲指乙购材料设备:由甲方通过招标或议标方式确定材料价格、供应商及采购合同的付款方式等,乙方按此要求与该材料供应商(指定品牌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在20天内报甲方备案),乙方不得与其它品牌供应商以预留价格让利的方式或其它理由另行签订采购合同。

结算方式:按对应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的设备价格进行价差调整,并甲方按材料设备采购价格的5%计取材料设备采购管理服务费用给乙方作为独立费计入结算,乙方负责包括编制提供采购计划、采购清单,采购实施、设备卸车、搬运、转运(运至安装位置)、保管、检测、采购费支付,对进度、质量控制及监督管理,验收货物、仓库保管、材料结算等工作。

甲指乙购材料设备包括:如市场原因,原招标品牌材料设备均停产或如发生设计变更或新增项目,甲乙双方对新购材料设备价格无法达成一致时,甲方有权将此部分材料设备采取甲指乙购方式。

3)乙供甲控材料设备:由乙方按甲方招标文件指定的几个品牌进行自主定价,风险自负,与招标品牌内的材料设备供应商直接签订采购合同。

结算方式:甲方无须另行支付材料设备采保费给乙方,甲方负责对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进行样板验收,对材料设备品牌及质量等进行监控,严格采用贴牌生产,一经发现证实,甲方将按此材料设备总价的2倍向乙方处于违约处罚,由甲方另行决定该项材料设备的供应方式。

乙供甲控材料设备包括:详见合同附件六:《智能化系统工程品牌表》。

4)所有乙供甲控材料/设备在进场施工前两个月,必须提供产品的报验报审资料,同时

作日历天未申报的甲方有权按 500 元/次进行处罚；

(6) 乙方的材料样板申报：材料样板未申报就进行施工的甲方有权按 1000 元/项进行处罚；

(7) 乙方对于在建工程的工程技术资料土建（设备安装）核查表：每月度 25 日前提交，未按时提交的甲方有权按 500 元/次进行处罚；

(8) 乙方对于现场施工样板报验表：各关键工序施工前进行申报验收，未验收通过就进行大面积施工的甲方有权按 1000 元/次进行处罚；

(9) 施工质量：在履约过程中，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未按合同要求施工的，每次处以人民币 500-5000 元的罚款。

(10) 成品保护：在履约过程中，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未按合同要求保护的，每次处以人民币 500-2000 元的罚款。

(11) 违反工程质量管理要求的，每次处以人民币 1000-5000 元的罚款。

上述处罚条款，甲方必须实事求是，在事实清楚，证据充分的前提下向乙方开具处罚单。对甲方开具的罚单，无论乙方是否签收，乙方皆须在当月按罚单金额以现金交付到甲方财务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当月进度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十五、廉政条款：

1、为保障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秩序，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品（包括现金、礼金、支付凭证及贵重物品等），否则，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合同价格 5% 的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中扣除），最大到 50 万元整。

2、甲方工作人员主动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回扣，乙方应及时提醒，对无法拒绝的应及时向甲方集团总部进行举报。

3、甲方集团工程部协调投诉邮箱：1244164500@qq.com，电话：0757-29808790。

十六、合同的变更或解除、终止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终止本合同。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终止合同的，按照我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十七、争议解决办法

1、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争议期间，除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停工，否则，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赔偿。

十八、其它

1、有关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说明书、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附件、会审纪录、图表、资

料、双方参加的有关会议洽谈纪录、双方协商同意并经双方当事人签订的有关修改设计的变更文件等，都是据以施工和竣工验收的技术资料，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应建立防火、防盗和施工安全防护设施，遵守和执行防火、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深夜施工等的规定。否则，因而造成的损失、人员伤亡或被有关部门处罚，一切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场地，乙方不得存放与本工程不相关的材料。

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或完工后有义务及时清理属本工程的垃圾和遗留物，否则，甲方有权另外请人清理并在工程款内扣除清理费用。

5、水电费的支付：在竣工验收前由乙方施工产生的全部水电费由乙方承担（水电费按结算造价*2%计算，在结算时扣除或由乙方与总包方计量支付水电费）。

6、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之事宜，可共同协商解决，补充条款实施，协商不一致的优先参考2018年双方签订的《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合同》执行。

7、本合同自双方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保修期满及结清合同价款后自然失效。

以下无正文

- 合同附件一：《顺德海骏达希尔顿酒店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报价书》；
 合同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合同附件三：《现场签证管理办法》；
 合同附件四：《售后服务的承诺》
 合同附件五：《技术文件》
 合同附件六：《智能化系统工程品牌表》；
 合同附件七：原大标《招标答疑》
 合同附件八：《施工图纸》
 合同附件九：《关于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安装工程投标报价的承诺函》

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酒店有限公司海骏达广场分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 顺德区容桂桂澜大道海骏达希尔顿酒店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4406084271	法定代表人： 男力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方式： 电话：；手机：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电话： 电话：4761121092181手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以上信息为必填项且真实）	

3.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0	0	1
---	---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GD-E1-916/1 0 0 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酒店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工程名称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桂洲大道中海骏达广场酒店部分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总建筑面积: 57225.85平方米, 其中装修面积: 42045.46平方米。地上20层/地下1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商业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1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21110803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勘察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名称	北京森磊源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保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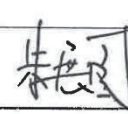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6 / 1 *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符合设计需求,同意竣工验收。 姓名:霍宝基 注册号:1100004-043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2022年10月12日
	施工单位意见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我司已完成本工程合同内所有工程量,经自检合格,同意验收。 2022年10月12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并盖注册章)	2022年10月12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2年10月12日	



* GD - E1 - 916 / 2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 规划验收合格证 ✓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住宅质量保证书 14 住宅使用说明书 ✓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_____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 _____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受人	



GD - E 1 - 9 1 6 / 3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佛山 市 顺德 区（县级市）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顺房桂监2021110802001），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
予以竣工验收备案。



* GD- E1- 916/ 4 *

三、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信息化负责人）情况

项目经理：梁银和
1、项目名称：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合同额：13470.23万元；交（竣）工时间：2021年3月19日；任职情况：装饰装修项目经理；
2、项目名称：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合同额：110055.13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年1月22日；任职情况：装饰装修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付广涛
1、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合同额：18647.95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年3月1日；
安全负责人：张剑
1、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合同额：18647.95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年3月1日；
信息化负责人：吉勇
1、项目名称：武汉云景山医院智能化项目；合同额：8000万元；交（竣）工时间：2022年3月17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2、项目名称：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额：4507.33万元；交（竣）工时间：2019年12月21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1、项目经理-梁银和

项目经理：梁银和
1、项目名称：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合同额：13470.23万元；交（竣）工时间：2021年3月19日；任职情况：装饰装修项目经理；
2、项目名称：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合同额：110055.13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年1月22日；任职情况：装饰装修项目经理；

1.1 人员证照

1) 身份证



2) 注册建造师证



证书有效期至: 2024年10月09日
2025年04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梁银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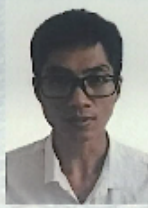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10月22日

注册编号: 鄂1422020202105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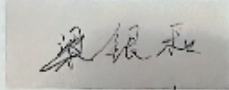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26至2027-08-2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梁银和

签名日期: 2024.10.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8月25日

3) 职称证

姓 名	梁银和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0	
Date of Birth		
专 业	园林绿化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 1324553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Issued by

高级工程师职称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鄂建安B (2023) 0008472

姓 名: 梁银和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10月22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7月7日

有 效 期: 2023年7月7日 至 2026年7月7日





发证机关: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2 社保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梁银和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10015040117	社会保障号	440982198710224933		
参保缴费地	湖北省省本级			本地缴费月数	39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地最末所在单位									
单位编号		100012442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近36个月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2024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50	正常	2023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50	正常	2023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50	正常	2023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补收
2024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补收
2023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1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1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1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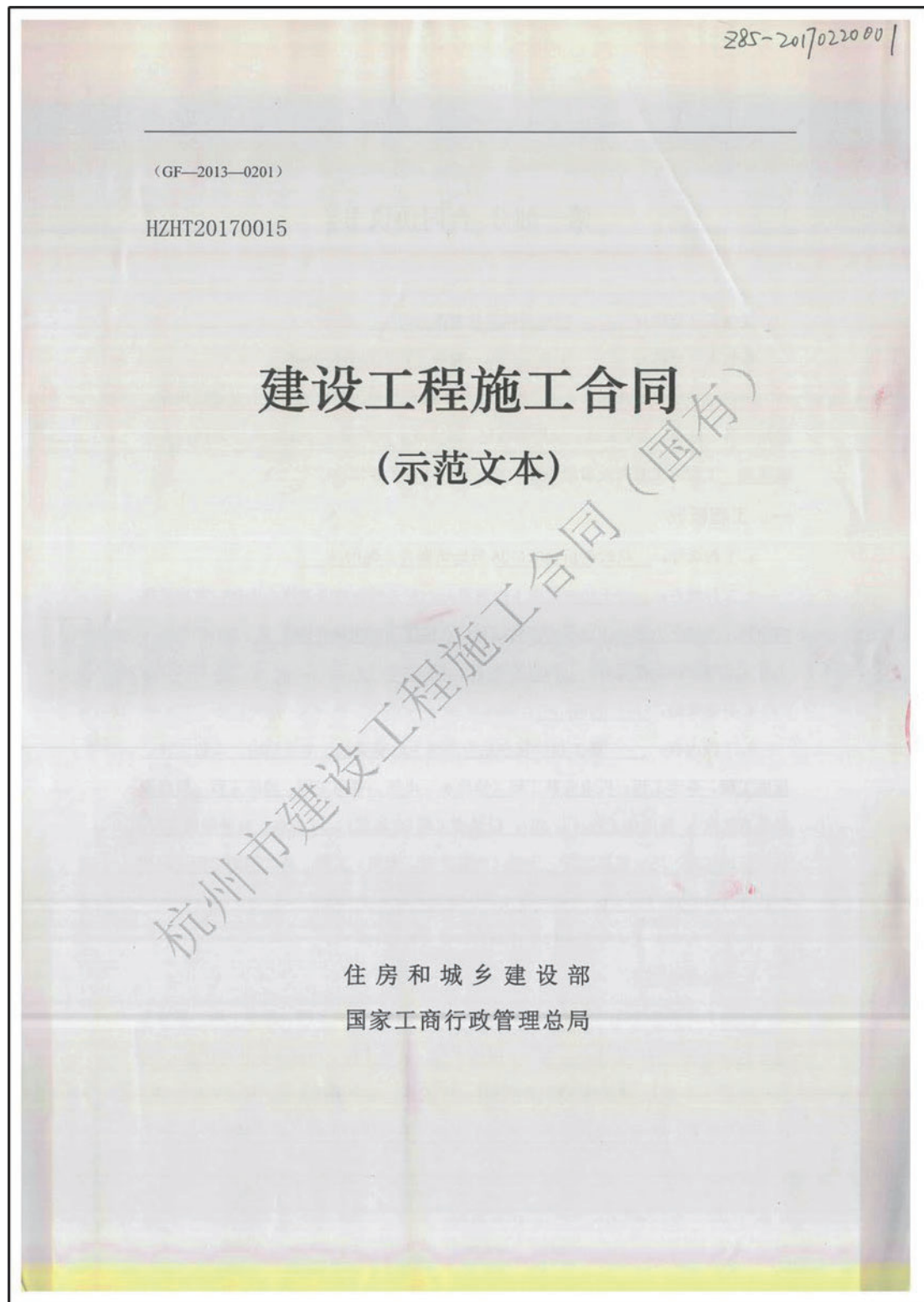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负责。
3、本地缴费月数是指：参保缴费地实际缴费月数与转入缴费月数之和。
4、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4 1009 2256 31T6 AEW1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09日

1.3 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

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

2. 工程地点: 位于西湖区留下控规单元,东至网银路及灵峰山山体,南靠灵峰山山体,西依上山通道,北至西溪路绿化带及卫匡国墓用地界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西发改备【2015】35号。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主体结构、人防工程、屋面工程、幕墙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工程、消防工程、厨房设备及直饮水)、智能化工程(含IB)、精装修工程(含软装)、IT设备、室外附属工程、标志标识工程、泛光照明工程、边坡(含截洪沟、水坝)工程、基坑围护工程(围护桩除外)、电力施工工程、通信网络工程、雨污水接入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主体结构、人防工程、屋面工程、幕墙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给排水、电气、暖通工程、消防工程、厨房设备及直饮水)、智能化工程(含IB)、精装修工程(含软装)、IT设备、室外附属工程、标志标识工程、泛光照明工程、边坡(含截洪沟、水坝)工程、基坑围护工程(围护桩除外)、电力

施工工程、通信网络工程、雨污水接入工程等)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72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亿伍仟零捌拾伍万玖仟柒佰零陆元整(¥1250859706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仟贰佰壹拾贰万伍仟壹佰柒拾柒元整(¥4212517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 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闫登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工程所在地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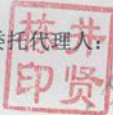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74831577-4

地 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新座5幢705室

地 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吴大道特1号

邮政编码: 310012

邮政编码: 43004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027-83261533

传 真: _____

传 真: 027-83261610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高新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账 号: 571908333710106

账 号: 42001266908050006160

201900020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
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八）

签订地点：杭州市西湖区

签订日期：2019年1月25日

发包人：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发、承包双方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签署了《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合同号： Z85201700006)

(以下简称“原合同”)、2017 年 2 月 23 日签署的《杭政储出[2015]26 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后续双方又签署了相关补充协议(二)、(三)、(四)、(五)、(六)、(七)、联系单，前述合同、补充协议和联系单以下统称“原合同”。

鉴于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及 C 类项目精装修工程合同金额进行更新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特签署本补充协议(八)。

第一部分：增值税税率调整

原合同项下含税总金额¥1,550,402,279.63 (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伍仟零肆拾万贰仟贰佰柒拾玖圆陆角叁分)(包含合同金额、已签补充协议金额、发包人已结算联系单金额)，不含税总金额¥1,406,392,605.21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零陆佰叁拾玖万贰仟陆佰零伍圆贰角壹分)，增值税税率为由 11%、10%组成(具体组成详见附件一)。

鉴于国家政策法规变化，原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由 10%的部分下调至 9%，经发、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对原合同变更如下：

一、原合同项下承包人已开发票金额(含税)¥374,107,867.22 (大写：人民币叁亿柒仟肆佰壹拾万零柒仟捌佰陆拾柒圆贰角贰分)，保持原税率 11%不变；已开发票金额(含税)¥388,446,751.66 (大写：人民币

叁亿捌仟捌佰肆拾肆万陆仟柒佰伍拾壹圆陆角陆分), 保持原税率 10% 不变; 未开发票金额 (含税) ¥787,847,660.75 (大写: 人民币柒亿捌仟柒佰捌拾肆万柒仟陆佰陆拾圆柒角伍分), 按照原不含税金额 ¥716,225,079.99 (大写: 人民币柒亿壹仟陆佰贰拾贰万伍仟零柒拾玖圆玖角玖分) 不变、增值税税率 9% 进行调整, 调整后含税金额为 ¥780,685,337.20 (大写: 人民币柒亿捌仟零陆拾捌万伍仟叁佰叁拾柒圆贰角), 调整后合同含税总金额为 ¥1,543,239,956.08 (大写: 人民币壹拾伍亿肆仟叁佰贰拾叁万玖仟玖佰伍拾陆圆零捌分), 具体金额组成详见附件二。

本补充协议调整金额为减账 ¥7,162,323.55 (大写: 人民币柒佰壹拾陆万贰仟叁佰贰拾叁圆伍角伍分)。已包含本补充协议第 3.1 条表格中第 8 项列明的截止目前已结算联系单因增值税税率调整的调减金额。

二、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发包人每次付款前, 承包人须提供税率为 9% 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

三、在原合同有效期内, 若国家税收政策变动导致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 对政策变动时合同尚未执行部分的金额进行调整, 调整公式为: 原不含税金额 * (1 + 调整后增值税税率)。

第二部分: C 类项目精装修工程合同金额更新

一、本协议书组成文件的解释顺序

本补充协议八的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 (1) 协议书及附件;
- (2) 图纸答疑资料整合;

- (3) 界面表;
- (4) 工程技术要求 (含品牌);
- (5) 议价图纸目录及议价图纸;
- (6) 报价人须知 (如有);
- (7) 报价书 (如有);
- (8) 单价细目表及其配套的综合单价分析表;

上述各类文件应视为按排列顺序解释, 另有说明或协议的除外; 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 则以签署日期较后的文件优先解释。当合同文件的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 应首先采用上述约定进行解决; 仍不能解决的应以发包人的解释和澄清为准。

二、综合节点付款计划

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 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须按照双方确认的工作节点调整, 并取代原合同的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 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三: “啤酒厂项目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 (共 5 页)。

三、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合同金额更新

C 类项目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已认价完成, 原合同精装修及直饮水暂定除税金额为¥178,470,000.00 (大写: 人民币壹亿柒仟捌佰肆拾柒万圆整), 经认价完成此部分除税金额调整为¥134,702,353.09 (大写: 人民币壹亿叁仟肆佰柒拾万贰仟叁佰伍拾叁圆零玖分), 减帐除税金额为¥43,767,646.91 (大写: 人民币肆仟叁佰柒拾陆万柒仟陆佰肆拾陆圆玖角壹分), 按增值税税率 9% 计算, 减帐金额为¥47,706,735.13 (大写: 人民币肆仟柒佰柒拾万陆仟柒佰叁拾伍圆壹角叁分)。

第三部分：合同金额调整

综合上述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内容，合同含税金额由
¥1,550,402,279.63 (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亿伍仟零肆拾万贰仟贰佰柒拾玖
圆陆角叁分) (包含合同金额、已签补充协议、已结算联系单金额) 调整
为¥1,495,533,220.95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亿玖仟伍佰伍拾叁万叁仟贰佰
贰拾圆玖角伍分) (包含合同金额、已签补充协议金额)，总减帐金额为
¥54,869,058.68 (大写：人民币伍仟肆佰捌拾陆万玖仟零伍拾捌圆陆角捌
分)，其中增值税调整金额为减账¥7,162,323.55 (大写：人民币柒佰壹拾
陆万贰仟叁佰贰拾叁圆伍角伍分)，C类项目精装修及直饮水合同金额更新
减帐除税金额为¥47,706,735.13 (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柒拾万陆仟柒佰
叁拾伍圆壹角叁分)，具体合同价款调整见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补充协议七 金额组成 (元)	补充协议八 金额组成 (元)	增减金额 (元)
1	措施项目	88,568,903.64	88,568,903.64	-
2	分部分项工程 (A类)	837,057,323.36	837,057,323.36	-
2.1	土方工程	459,725,899.01	459,725,899.01	-
2.2	基础工程	101,582,976.87	101,582,976.87	-
2.3	泛光照明工程	10,547,148.86	10,547,148.86	-
2.4	给排水工程	12,241,393.89	12,241,393.89	-
2.5	电气工程	67,751,224.31	67,751,224.31	-
2.6	消防水工程	25,187,741.14	25,187,741.14	-
2.7	消防电工程	11,506,499.08	11,506,499.08	-
2.8	消防风工程	22,996,518.48	22,996,518.48	-
2.9	空调工程	78,508,901.73	78,508,901.73	-
2.10	智能化工程	41,050,272.70	41,050,272.70	-
2.11	精装修	5,958,747.28	5,958,747.28	-
3	分部分项工程 (B类)	939,969.28	939,969.28	-
4	分部分项工程 (C类)	433,043,886.28	389,276,239.37	-43,767,646.91
4.1	精装修样板区	3,000,000.00	3,000,000.00	-
4.2	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	178,470,000.00	134,702,353.09	-43,767,646.91
4.3	会所及高层	23,450,000.00	23,450,000.00	-
4.4	其他精装修用项部分	11,200,000.00	11,200,000.00	-
4.5	办公家具	25,100,000.00	25,100,000.00	-
4.6	家具 (除办公外)、部品设备及IT设备	55,280,000.00	55,280,000.00	-
4.7	油漆涂料	26,000,000.00	26,000,000.00	-
4.8	室外工程	70,636,363.64	70,636,363.64	-
4.9	边坡工程	12,987,522.65	12,987,522.65	-
4.10	标志标识及划线工程	1,290,000.00	1,290,000.00	-
4.11	厨房设备安装工程	7,410,000.00	7,410,000.00	-
4.12	发电机组工程	2,900,000.00	2,900,000.00	-
4.13	外线电力工程	4,050,000.00	4,050,000.00	-
4.14	通信网络工程	2,310,000.00	2,310,000.00	-
4.15	景观工程 (可能发生部分)	8,960,000.00	8,960,000.00	-
5	增值税税金	139,210,231.46	128,214,357.14	-10,995,874.32
6	增值税税金 (联系单部分)	-40,653.92	-146,191.17	-
7	含税总价 (1+2+3+4+5+6)	1,498,779,660.11	1,443,910,601.43	-54,869,058.68
8	截止补充协议八已结算联系单金额	51,672,619.52	51,672,619.52	-
9	总合同金额 (7+8)	1,550,402,279.63	1,495,533,220.95	-

表：合同金额组成调整表 (与补充协议七对照)

3.2 截至本补充协议八签署之日，C 类项目中的序号 4.2 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采购议价完成，其他 C 类项目暂未全部完成，因此合同 C 类项目（暂定金额）中上述一项更新议价金额（累计已更新三项），其他 C 类仍维持暂定金额不变。

四、C 类项目特别说明

4.1 计价模式

C 类项目根据议价文件图纸及技术规范固定总价包干，除暂定部分及合同约定的变更调整外，合同总价不作任何调整。

4.2 C 类项目的变更处理原则如下：

- a. 工程量按经发包人/发包人代表书面确认的联系单图纸（无需深化图纸）计量；
- b. 本补充协议变更单价表（详见补充协议八之附件四）中有相同或相似子目的，单价参照变更单价表执行；对于匹配原合同约定的 C 类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工程、室外工程）议价范围内的联系单变更，优先执行本补充协议变更单价表单价，其余原合同约定的 A、B 类项目范围联系单变更仍按照原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执行。
- c. 本协议变更单价表中无相似子目的，双方协商确定单价。

4.3 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议价文件（含议价图纸、变更单价清单、工程技术要求（包括界面、品牌）等），详见附件四。

第四部分：其他条款

- 一、本协议为原合同的有效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

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尽事宜,按照原合同执行。

二、本补充协议(八)一式壹拾肆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成为原合同的补充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原合同项下含税总金额组成

附件二:合同金额调整明细(增值税税率调整)

附件三:啤酒厂项目综合节点付款进度计划表

附件四:精装修及直饮水工程议价文件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盖章:

日期: 2019 年 6 月 21 日



承包人:

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2) 竣工验收证明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		结构类型	钢框架-支撑结构、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室1-3层,地上5-10层/312501m²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楼跃清	开工日期	2017.03.10
项目负责人	李广浩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德军	完工日期	2020.11.30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共 10 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共 48 定 4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项, 符合规定 共核查 28 定 28 项, 符合规定 共抽查 10 定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项, 达到“好”和 共抽查 28 “一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 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金涛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广浩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广浩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胡德军 2020年11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胡德军 2020年11月29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正 本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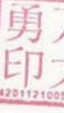
杭州市西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编号：33010620210319101

建设单位	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1年3月19日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务金融用房项目	建筑面积/造价	312367平方米 125085.9706万元
工程用途	商务金融	结构类型(层次)	混凝土框架-剪力墙(A1A3A4 B楼) 钢框架-支撑(A2) 混凝土框架(C楼、D楼)
开工日期	2017-3-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2-12
施工图审查意见	SY2016FJ0003 合格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勘察单位	浙江省地矿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西湖区质安安全监督站	施工许可证号	330106201703100101
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合格 申请竣工验收备案。 建设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建设单位	杭州云柯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1年3月19日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15)26号地块商业金融用途项目	建筑面积/造价	312367平方米 125085.9706万元
工程用途	商业金融	结构类型(层次)	混凝土框架-剪力墙(A1A3A4) B楼) 钢框架-支撑(A2) 混凝土框架(C楼、D楼)
开工日期	2017-3-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2-12
施工图审查意见	SY2016FJ0003 合格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勘察单位	浙江省地矿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西湖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施工许可证号	330106201703100101
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合格 申请竣工验收备案。 建设单位意见 法人代表: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工程名称: 杭政出[2015]26号地块商住金融用房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岳庄印兴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设计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施工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勇万印大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监理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高洪印洪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使用单位 意见	合格同意 法人代表: 栋井印贤  (公章) 2021年3月19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材料名称	备注
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竣工验收备案表	√
2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3	勘察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
4	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
5	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竣工报告	√
6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7	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基础工程质量保修书	√
8	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限住宅备案
9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副本）	√
10	浙江省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	√
11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或备案情况登记表	√
12	建设工程竣工档案认可意见书	√
以上材料均为原件，用于存档。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1年 3 月 19 日收讫。文件齐全。

文件收讫



备案审核人

庄平山

备案经手人

朱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文件收讫



备

注

A栋: 54289m²
B栋: 57413m²
C栋: 40990m²
D栋: 5411m²
门卫: 54m²
室外独立雨棚: 150m²
地下室: 154060m²
合计: 312367m²

1.4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

1) 合同扫描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武汉华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

工程地点：江汉区淮海路以南，水利路以北、云杉路以东，水利北路以西

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91550.93平方米（按实测为准）。建筑总面积按照最大建筑面积32.86万平方米（其中，商务商业建筑面积不大于11.57万平方米，居住建筑面积不大于21.29万平方米）

其中本次施工合同总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172590.48㎡（其中A1#B1#楼地上面积为40396.71㎡，A2#B2#楼地上面积为53761.13㎡（含避难兼设备用房2733.65㎡），B3#楼地上面积为6799.88㎡，B4#楼地上面积为6361.17㎡，B5#楼地上面积为9913.76㎡；地下室建筑面积为55357.83㎡）（本工程项目概述说明如有与设计图纸不符之处，以设计图纸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或核准、备案文号：2019-420103-70-03-001698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包括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土方工程、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消防、弱电智能化（含电信、电视）、人防工程、降水、公区及室内装修、电梯、门窗、栏杆、外墙涂料、园林景观、室外配套及市政工程、幕墙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的上述内容的施工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6月20日

竣工日期：2023年7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135 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

(大写)：壹拾壹亿零伍拾伍万壹仟叁佰元整；

(小写)：¥1,100,551,300.00 元。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

(小写)：。

其它约定：其中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的第2.1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6 月 19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1627号中信泰富大厦20楼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生效后必须送 / 备案。

发包人：武汉绿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4201020136657

刘颖印

承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吴涛印



度款，竣工验收合格且向发包人提供竣工验收完整资料，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累计支付至完工价款的85%，竣工资料备案合格后总承包于90日内提交竣工结算资料，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资料起90个工作日内双方确定结算价款，双方办理完结算手续后，发包人在30个工作日内向总承包人支付至结算价款的97%，余下3%作为质量保证金。

58.3 发包人承包人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的约定。

预付计划：工程开工时，按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80%预付

支付计划：单项工程施工至结构封顶完成三分之二工程量时，经分期核查核实，一直保持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合格标准的，按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10%支付，未达到合格标准的不予支付。

使用要求：工程竣工后，经检查核实，施工期间一直保持安全防护且安全文明达到合格标准的，将工程竣工结算审核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余额全部支付；未达到合格标准的不予支付。

调整方式：按国家、省、市现行规定执行。

58.4.1 约定利率

☒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

☐ 为：

60 竣工结算与结算款

60.1 结算的程序和时限：

☒ 按通用条款60.2款至60.7款的约定办理；

☐ 双方关于结算时间、程序的其它约定：

60.8 约定结算特殊要求：

无

61 质量保证

61.2 质量缺陷责任期：

(1) 质量缺陷责任期：

☐ 六个月

☐ 十二个月

☒ 二十四个月

☐ 约定的缺陷责任期：

(2) 质量缺陷责任期计算方式：

☒ 按照通用条款的约定。



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A1（B1）#楼		结构类型	框-筒体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20 / 40396.71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剑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姚健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松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22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A2（B2）#楼	结构类型	框-筒体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29 / 53761.1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剑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9日
项目负责人	姚健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松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22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B3#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5 / 6799.88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剑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姚健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松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22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B4#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5 / 6361.17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剑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姚健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松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2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B5#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5 / 9913.76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剑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姚健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松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22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新建居住、商业服务业设施项目（二期）地下室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2 / 55357.8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剑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姚健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松	完工日期	2024年1月22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技术负责人-付广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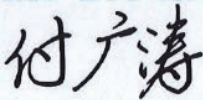
技术负责人：付广涛
1、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合同额：18647.95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 年 3 月 1 日；任职情况：技术负责人

2.1 人员证照

1) 身份证



2) 职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7月09日 - 2025年01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付广涛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8月23日		
注册编号: 鄂1312018202000043		
聘用企业: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2-07-27至2025-07-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付广涛 签名日期: 2024-09-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7月27日

3) 注册职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注册电气工程师
Registered Electrical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电气工程师职业资格。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1月10日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10日

姓名：付广涛

证件号码：41048119880823605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8月

业：供配电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24日

管理号：20211001241000000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用章
11010110018030

制发日期：2022年04月01日





2.2 社保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付广涛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10055992985	社会保障号	410481198808236052
参保缴费地	湖北省省本级		本地缴费月数	27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地最末所在单位							
单位编号	100012442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近36个月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2024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385	正常
2024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35	补差
2024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4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4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4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4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4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4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3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3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3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正常
2023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补收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385	正常	2022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077	补收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35	补差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负责。
3、本地缴费月数是指：参保缴费地实际缴费月数与转入缴费月数之和。
4、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4 1012 1747 2662 GSRN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2日

2.3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
(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1)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CRLCJ-LH05-82-FB-211002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

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
等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福临建筑装饰
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1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铜鼓路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3 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张大为

联系电话：13825261984

电子邮箱：zhangdawei66@crland.com.cn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福临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 1 号//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鲁班大厦七楼//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 A 座 706-713

法定代表人：万大勇//郭艳涛//李刚

联系人：朱洋

联系电话：13699857661

电子邮箱：397289630@qq.com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7 年，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华】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建设路

工程内容: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建设路龙华区人民医院内, 建设用地面积 10007.05 m², 总建筑面积 102081 m², 地上 25 层, 地下 4 层, 其中 6 层医技裙楼, 19 层住院部; 地下室为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其中地下四层设置有人防中心医院。本工程结构体系主要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建筑总高度 99.8m。项目按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标准进行建设, 规划建设床位 709 张, 车位 418 辆, 其中充电车位 130 辆; 项目批复概算总投资为 91495.28 万元。

本次发包估价约 22371.439397 万元, 其中精装修部分约 6924.467242 万元, 景观部分约 304.583947 万元, 机电部分(含高低压变配电)约 12255.39396 万元、智能化部分约 2886.994248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2017)568 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智能化工程、10KV 电缆工程和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施工 BIM、环保工程、柴油发电机组的供应及安装等, 以及发包人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u> </u> ☐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u> </u> 部 ☐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u> </u> 户 ☐ 庭院管: <u> </u>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米
隧道工程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米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施工 BIM、环保工程、柴油发电机组的供应及安装、10KV 电缆工程和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38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质量目标：合格，配合总承包人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陆佰肆拾柒万玖仟肆佰玖拾捌元叁角柒分(¥186,479,498.37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陆拾肆万元(¥10,64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20% (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含预付款)的第2期开始分 5 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的85%前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申报的当期计价金额按发包人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85%计算;但应扣除的款项及违约金应按该等金额的100%扣除。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14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

(1) 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 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85%时暂停支付;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完成结算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 累计支付至结算价的 90%;

(3) 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 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 若有政府审核, 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若第(3)阶段最终审定价的 97%低于第(2)阶段结算价的 90%, 则承包商应负责及时将发包人超付部分退还发包人;

(4) 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 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书正文)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蒋慕川



承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2)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
工程名称：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40378	项目代码	2018-440326-47-01-700422
项目名称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建设路		
建筑面积	10361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8647.9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5 层地下 4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018-440326-47-01-700422	宗地号	A825-033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A-2016-0022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92024GG0058 415(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32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1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监督编号	FJ2018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机电、装修、智能化、园林景观）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恒福临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曹昶陆、张大为
副组长	吴明华、曾志勇
组员	黄华、李翔、李祥柱、张积武、朱登峰、吴玉峰、王军树、高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阳	章鹏、黄磊、黄华、张积武、李祥柱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大为	陈伟东、吴玉峰、王军树
工程质控资料	田芷茵	朱登峰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配电)、智能化等工程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7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7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7_项	共_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9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9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1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3_项	共_7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7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7_项	共_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1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0_项	共_6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6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6_项	共_12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2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24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24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24_项	共_1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2_项	共_18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8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2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2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23_项	共_3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3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3_项	共_14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4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19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9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9_项	共_11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1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1_项	共_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华	中建三局一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黄华
2					
3					
4					
5	薛建强	龙山区建筑事务署	项目主任		薛建强
6	吴明华	龙山区建筑事务署			吴明华
7	张大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大为
8	李阳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阳
9	高旭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旭
10	陈冠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师		陈冠宇
11					
12	李志强	深圳市东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李志强
13	李锋松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松
14	王军树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王军树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2	特种设备	
3	水土保持设施	
4	防雷装置	
5	环境保护设施	
6	海绵设施	
7	通信工程配套	
8	节水、排水设施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11	无障碍设施	
12	住宅光纤到户	
13	住宅信报箱	
14	绿色建筑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16	城建档案	
17	燃气工程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4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 吴昱 注册号: 401870-049 有效期至: 2024 年 0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安全负责人-张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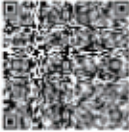
安全负责人：张剑
1、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合同额：18647.95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4 年 3 月 1 日；任职情况：安全总监
2、项目名称：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额：4507.33 万元；交（竣）工时间：2019 年 12 月 21 日；任职情况：生产经理

3.1 人员证照

1) 身份证



2) 职业资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鄂建安C2 (2017) 0010386	
姓 名:	张剑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3月6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6月29日
有 效 期:	2023年8月2日 至 2026年9月30日
	
发证机关: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考核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社保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illegible]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负责。
- 3、本地缴费月数是指:参保缴费地实际缴费月数与转入缴费月数之和。
- 4、本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1013 2101 27VA WMLQ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3日

3.2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
(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1)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CRLCJ-LH05-82-FB-211002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

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
等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福临建筑装饰
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1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铜鼓路华润置地大厦 E 座 3 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张大为

联系电话：13825261984

电子邮箱：zhangdawei66@crland.com.cn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恒福临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 1 号//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鲁班大厦七楼//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中梅路润达圆庭 A 座 706-713

法定代表人：万大勇//郭艳涛//李刚

联系人：朱洋

联系电话：13699857661

电子邮箱：397289630@qq.com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7 年，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专业工程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专业工程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华】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建设路

工程内容: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建设路龙华区人民医院内, 建设用地面积 10007.05 m², 总建筑面积 102081 m², 地上 25 层, 地下 4 层, 其中 6 层医技裙楼, 19 层住院部; 地下室为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其中地下四层设置有人防中心医院。本工程结构体系主要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 建筑总高度 99.8m。项目按三级甲等综合医院标准进行建设, 规划建设床位 709 张, 车位 418 辆, 其中充电车位 130 辆; 项目批复概算总投资为 91495.28 万元。

本次发包估价约 22371.439397 万元, 其中精装修部分约 6924.467242 万元, 景观部分约 304.583947 万元, 机电部分(含高低压变配电)约 12255.39396 万元、智能化部分约 2886.994248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龙华发改(2017)568 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智能化工程、10KV 电缆工程和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施工 BIM、环保工程、柴油发电机组的供应及安装等, 以及发包人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u> </u> ☐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u> </u> 部 ☐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u> </u> 户 ☐ 庭院管: <u> </u>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__米
桥梁工程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__米
隧道工程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__米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3. 其它工程

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施工 BIM、环保工程、柴油发电机组的供应及安装、10KV 电缆工程和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38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质量目标：合格，配合总承包人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陆佰肆拾柒万玖仟肆佰玖拾捌元叁角柒分(¥186,479,498.37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陆拾肆万元(¥10,640,000.00元)。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专业工程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的开工预付款为:合同暂定金额(扣除暂列金额)的 20% (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

预付款保函金额等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保函的受益人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开工预付款应按如下规定扣回:

☒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含预付款)的第2期开始分 5 次等额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格的85%前扣完。

开工预付款的其他支付要求参照通用条款内约定执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申报的当期计价金额按发包人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85%计算;但应扣除的款项及违约金应按该等金额的100%扣除。

监理人在收到上述结账单后14天内完成审核,并申报给发包人:

(1) 发包人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量的 85%进行期中支付, 累计支付到合同价格的 85%时暂停支付;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给相关单位、办理完成结算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后, 累计支付至结算价的 90%;

(3) 结算完成并经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后, 累计支付至审定价的 97%, 若有政府审核, 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审定金额为准, 若第(3)阶段最终审定价的 97%低于第(2)阶段结算价的 90%, 则承包商应负责及时将发包人超付部分退还发包人;

(4) 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 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书正文)

发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蒋慕川



承 包 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2)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
工程名称：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40378	项目代码	2018-440326-47-01-700422
项目名称	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变配电）、智能化等工程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建设路		
建筑面积	10361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18647.94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5 层地下 4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018-440326-47-01-700422	宗地号	A825-033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LA-2016-0022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092024GG0058 415(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32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1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3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监督编号	FJ2018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机电、装修、智能化、园林景观）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恒福临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曹昶陆、张大为
副组长	吴明华、曾志勇
组员	黄华、李翔、李祥柱、张积武、朱登峰、吴玉峰、王军树、高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阳	章鹏、黄磊、黄华、张积武、李祥柱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张大为	陈伟东、吴玉峰、王军树
工程质控资料	田芷茵	朱登峰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项目精装修、景观、机电(含高低压配电)、智能化等工程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7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7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7_项	共_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9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9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1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3_项	共_7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7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7_项	共_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10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0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0_项	共_6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6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6_项	共_12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2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24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24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24_项	共_1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2_项	共_18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8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23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23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23_项	共_3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3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3_项	共_14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4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19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9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9_项	共_11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1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1_项	共_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7_项 评价为“一般”的_0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华	中建三局一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黄华
2					
3					
4					
5	薛建强	龙华区建筑事务署	项目主任		薛建强
6	吴明华	龙华区建筑事务署			吴明华
7	张大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大为
8	李阳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阳
9	高旭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旭
10	陈冠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师		陈冠宇
11					
12	李志强	深圳市东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李志强
13	李锋松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锋松
14	王军树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军树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2	特种设备	
3	水土保持设施	
4	防雷装置	
5	环境保护设施	
6	海绵设施	
7	通信工程配套	
8	节水、排水设施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11	无障碍设施	
12	住宅光纤到户	
13	住宅信报箱	
14	绿色建筑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16	城建档案	
17	燃气工程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4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姓名: 吴昱 注册号: 401870-049 有效期至: 2024 年 0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3 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

1) 合同扫描件

广东海骏达集团合同文件 VI

顺德海骏达广场

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海骏达
VI

合 同 编 号		签 约 日 期	2018 年 月 日
楼 盘 名 称	海 骏 达 广 场	组 团 楼 号	
合 同 主 题	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发 包 人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二、建设地点：佛山市顺德区桂洲大道中顺德海骏达广场内

三、承包工程的范围及内容

1、依照甲方提供的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工程施工图纸及及附后的《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书》（详见附件一）列项内容，完成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布线、设备供应、安装、调试的施工和维修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

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程控交换机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卫星及有线电视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防盗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一卡通系统、客房控制系统、客房多媒体面板、电视伴音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建筑能耗监管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电力监控系统、机房工程、综合管槽、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系统、车牌识别系统、车位引导系统、自助缴费系统、反向寻车系统、剩余车位显示系统等系统工程及本工程移交物管公司前对所属桥架修复整齐等工作。乙方对各子系统进行分部分项报价（包含系统的联动调试费用），详见附后的投标报价的工程量清单（附件一）及招标设计图纸（附件九）。

说明：

（1）目前楼层管道井到住户内的管道已经完成预埋，住户内的弱电箱和底盒也完成预埋，这部分只需要完成穿线和安装设备工程。

（2）地下室的桥架、管井桥架及管井内住户预埋管连接桥架部分管亦为本次施工范围内。其他由主管或桥架引到设备的管线在本次施工范围。

（3）各区域的监控、公共区域摄像机、各单元的单元机、门禁机、按钮、门锁、电源等之间的管道预埋，设备安装也在本次施工范围内。地下室智能停车系统、道闸系统、车牌识别系统、车位引导系统、自助缴费系统、反向寻车系统、剩余车位显示系统的设备及管线预埋在本次施工范围内。

（4）五方通话系统所有管线均在这次范围内。

（5）其他：包括所有上述工程所需标志、预留孔、凿孔、挖凿坑槽等事后修补，回填清运建渣等工作，但不包括面层抹灰。

2、施工段划分：本工程按商业、办公、住宅、酒店及停车场五个业态系统划分为五个施

工段，先后组织施工。

3、承包范围调整的权利：甲方有权单方面对本工程承包范围的专业系统工程（尤其是酒店专业系统）作出做与不做的权利，以设计变更的方式进行调整，乙方同意接受承包范围的调整，且自愿放弃向甲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四、合同工期：

1、本工程每施工段工期为 180 个日历 天（包括采购及安装时间），计划开工日为2018年 7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的开工通知为准，酒店部分计划开工时间为2019年6月份），计划竣工日期相应按开工日期计算）。实际竣工日期指经甲乙双方会同有关单位组织验收合格，甲方书面授权的工程验收代表人在竣工验收证书上盖章签字之日。

特别说明：本工程因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乙方不得以此停工或窝工为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已充分考虑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可能造成工期延长等的一切成本因素，风险自负。

2、竣工验收后进入 两 年保修期。

3、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各种形式的暴雨、冰雹、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和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及甲方指定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4、合同总价已包括必要的加班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竣工之日前完成，不得另计加班赶工费，甲方根据住建委要求，合理调整施工速度，乙方必须积极配合，所需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另行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赶工奖。

5、工期调整：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必须由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未经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的工期，不得顺延）。

- 1) 非乙方原因；
- 2) 其它工程工期阻碍；
- 3) 不可抗力因素；
- 4) 重大设计变更造成的工期拖延。

6、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3天内，应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7、根据工程进度要求，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七天内提供总施工计划及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并按阶段工期的要求提供阶段施工计划，经甲方批准后实施。若甲方发现乙方材料进场不及时或与工程量清单内容不符并实际施工人数少于施工计划，不能保证施工质量及工期的，经甲方两次书面催告后乙方仍未作调整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解除合同通知书后三天内无条件退场。届时，因乙方未完全退

场或阻碍其他施工方对该工程进场施工的，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承包方式：乙方采取按工程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列项内容和有关约定实行包工、包料（甲方提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机械、包工期、包措施、包风险、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规费、包税金、包验收等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完成本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按《通用安装工程计量规范》（GB50856-2013）执行。

六、工程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我国《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308-2001）中的相关规定，乙方必须按《**弱电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施工，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所供应设备、材料应符合规范和规定、出厂合格证，不合格不准用到工程上。

2、乙方应安装前提供以下资料内容：

1)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2) 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3) 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甲、乙双方采取分段验收和整体验收两种方式相结合，验收标准为符合国家、省、市、地区的规范，符合施工图纸要求，具备实用性。验收不合格，乙方免费返修至合格，但工期不顺延。

5、安装与调试：

乙方负责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兼容至最佳状态，且能满足各业态正常使用要求。

七、合同总价款

1、本工程实行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按实际完成合格的工程量结算，暂定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小写¥：45073322.86 元整（含增值税普通发票），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零柒万叁仟叁佰贰拾贰元捌角陆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为¥42926974.15 元，增值税税率为5%，增值税为人民币¥2146348.71 元（特别说明：增值税率按 5%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含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

第一施工段（商业）：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15516720.30 元（含税），大写：壹仟伍佰伍拾壹万陆仟柒佰贰拾元叁角。

第二施工段（办公楼）：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8376505.32 元（含税），大写：捌佰叁拾柒万陆仟伍佰零伍元叁角贰分。

第三施工段（住宅）：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2925391.44 元（含税），大写：贰佰

算造价*2%计算,在结算时扣除或由乙方与总包方计量支付水电费)。

6、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之事宜,可共同协商解决,补充条款实施。

7、本合同自双方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保修期满及结清合同价款后自然失效。

以下无正文

- 合同附件一: 1、《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书》(最终报价版);
2、《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分析表》;
3、《中建三局-工程量清单摘要 20180420》;

合同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合同附件三:《现场签证管理办法》;

合同附件四:《售后服务的承诺》;

合同附件五:《技术文件》;

合同附件六:《智能化系统工程品牌表》;

合同附件七:《招标答疑》;

合同附件八:《现场管理技术人员名单》;

合同附件九:《施工图纸》;

合同附件十:《关于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安装工程投标报价的承诺函》。

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 顺德区容桂桂洲大道中海骏达广场	单位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方式: 电话: ; 手机: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方式: 电话: ; 手机: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定时间: 2018年8月13日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以上信息为必填项且真实)	

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0	0	1
---	---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 G D - E 1 - 9 1 6 *

GD-E1-916/1 0 0 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酒店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工程名称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桂洲大道中海骏达广场酒店部分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总建筑面积: 57225.85平方米, 其中装修面积: 42045.46平方米。地上20层/地下1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商业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1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21110803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勘察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名称	北京森磊源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保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 GD - E1 - 916 / 1 *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符合设计需求,同意竣工验收。 姓名:霍宝基 注册号:1100004-043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2022年10月12日
	施工单位意见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我司已完成本工程合同内所有工程量,经自检合格,同意验收。 2022年10月12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并盖注册章)	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2022年10月12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施工单位已完成合同规定工程量,质量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2022年10月12日	



* GD-E1-916/2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 规划验收合格证 ✓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住宅质量保证书 14 住宅使用说明书 ✓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_____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 _____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备案专用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朱长明	备案经受人	张俊



GD-E1-916/3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佛山 市 顺德 区（县级市）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顺房桂监2021110802001），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
予以竣工验收备案。



* GD- E1- 916/ 4 *

4、信息化负责人-吉勇

信息化负责人：吉勇
1、项目名称：武汉云景山医院智能化项目；合同额：8000 万元；交（竣）工时间：2022 年 3 月 17 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2、项目名称：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合同额：4507.33 万元；交（竣）工时间：2019 年 12 月 21 日；任职情况：项目经理；

4.1 人员证照

1) 身份证



2) 职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6月17日 - 2024年12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吉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1月01日		
注册编号: 鄂1422017201827623		
聘用企业: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1-12-13至2024-12-12)		
		
	个人签名: 吉勇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4.6.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18年04月09日

3) 职称证

姓 名	吉 勇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11	
Date of Birth		
专 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Specialty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 11030351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工程技术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Issued by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4.2 社保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吉勇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10003791883	社会保障号	420881198811014497		
参保缴费地	湖北省省本级		本地缴费月数	146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地最末所在单位									
单位编号		100012442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近36个月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2024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90	正常	2023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4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90	正常	2023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4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90	正常	2023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4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4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4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4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4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补收
2024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补收
2023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1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1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2023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1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000	正常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负责。
3、本地缴费月数是指：参保缴费地实际缴费月数与转入缴费月数之和。
4、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sbsmz.html>
授权码：2024 1013 1801 597T UW5C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3日

4.3 武汉云景山医院智能化项目

1) 合同扫描件

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协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制

2020 年 月



局直营业务项目补充协议分包协议

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分包人）

第一条 根据《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管理实施细则》以及工程局其他相关管理规定，及武汉云景山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为“本工程”）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武汉云景山医院项目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武汉江夏区郑店街劳七村
3. 承包范围：完成主合同工作范围内的智能化工程内容；且分包方应按总包方的要求完成合同外另行指定的安装工作内容

二、价款

金额（暂定）：捌仟万元整

小写（暂定）：80000000 元

三、工期

按原合同工期执行。

四、质量标准

专业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五、组成协议文件

1. 内部分包合同；
2. 总承包合同文件；
3. 总承包投标文件；
4. 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双方责任

(一) 承包人责任

1. 承包人成立项目总承包部，履行项目总承包管理与协调职能，负责制定项目总体施工部署，指导并督促分包人执行。

2. 向分包人提供根据总承包合同由发包人办理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各种证件、批件、各种相关资料。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合同、进度计划等交底。

3. 向分包人提供必须的现场办公、现有生产、材料库房及生活用房；提供施工场地，临时用水用电设施，负责指定分包方建筑垃圾集中堆放点，由总包方统一清理运出场外，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4. 负责整个施工场地的管理，协调分包人与其他分包人之间的交叉配合，确保分包人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协助分包人保护已完工程成品和半成品，不被损坏和丢失。

5. 协助分包人办理变更、签证、材料认质认价、结算等工作。

6. 牵头收取工程款并及时按协议要求支付分包人工程款，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和工程保修、交工资料的汇总。

(二) 分包人责任

1. 分包人项目经理，姓名：吉勇

2. 遵守并履行总承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同时应避免因分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承包人违反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承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

3. 服从承包人转发的发包人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承包人允许，分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发包人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分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发包人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发包人或工程师的指令。

4. 分包工程范围内的有关工作，分包人应执行承包人根据分包协议所发出的所有指令。

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

4. 特殊事宜，另行商议。

5. 补充条款：

____ 本分包协议中未涉及的条款，双方按《局直营业务安装工程总分包
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中建三商[2013]255号）相关约定执行。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报监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备 案 号: 08-22-0149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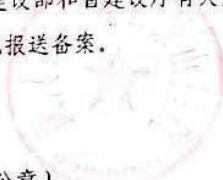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配套建筑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配套建筑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506.74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520.72m ² ，地上 1 层，地下 0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 m ² ）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_____ 报送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武汉市江夏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2022 年 5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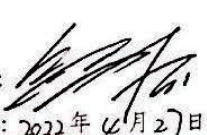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行政科研宿舍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12822.82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8850m ² ; 地上 12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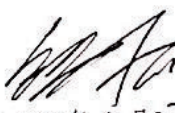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住院 D 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6340.62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3070m ² ;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0m2)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 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 关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颌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公章) 接收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住院 C 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8197.16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7623m ² ; 地上 9 层; 地下 1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0m ²)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 关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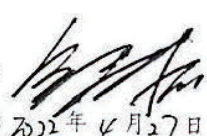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医疗综合楼（含住院A楼）		工程地址	江夏区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25726.07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59232.53m ² ；地上 13 层；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3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3月17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2022年4月27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2022年4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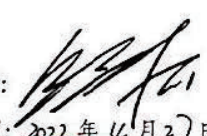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住院 B 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9207.50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0445m ² ；地上 11 层；地下 1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0m2）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 停车楼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12000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31034.29m ² ;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0m ²)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关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湖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颂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 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 文件齐全  (公章) 备案专用章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 本表一式二份, 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 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工程名称	武汉云景山医院地下室		工程地址	武汉市郑店街劳四村，劳七村	
工程规模	52096.36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79998.6m ² ；地上 0 层；地下 1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10700m ² ）			施工许可证号	4201152020070300114BJ4001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相 关 单 位 名 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武汉市江夏云景山医院		/	吕劲松	13971663921
勘察单位	中机三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甲级	许水潮	13807153535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级	张颌民	13995584263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刘丹	13307136305
监理单位	武汉鸿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	夏文财	18971336371
监督机构	武汉市江夏区建筑管理站			周日明	027-81817433
本工程已按建设部和省建设厅有关文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建设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报送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					
备案机构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2022 年 4 月 27 日				

注：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建设单位保存，一份留备案机关存档。

4.4 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项目

1) 合同扫描件

广东海骏达集团合同文件 VI

顺德海骏达广场

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合同



海骏达
VI

合 同 编 号		签 约 日 期	2018 年 月 日
楼 盘 名 称	海 骏 达 广 场	组 团 楼 号	
合 同 主 题	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发 包 人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

二、建设地点：佛山市顺德区桂洲大道中顺德海骏达广场内

三、承包工程的范围及内容

1、依照甲方提供的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工程施工图纸及及附后的《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书》（详见附件一）列项内容，完成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工程的布线、设备供应、安装、调试的施工和维修服务等，包括但不限于：

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程控交换机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卫星及有线电视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防盗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一卡通系统、客房控制系统、客房多媒体面板、电视伴音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智能照明系统、建筑能耗监管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电力监控系统、机房工程、综合管槽、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道闸系统、车牌识别系统、车位引导系统、自助缴费系统、反向寻车系统、剩余车位显示系统等系统工程及本工程移交物管公司前对所属桥架修复整齐等工作。乙方对各子系统进行分部分项报价（包含系统的联动调试费用），详见附后的投标报价的工程量清单（附件一）及招标设计图纸（附件九）。

说明：

（1）目前楼层管道井到住户内的管道已经完成预埋，住户内的弱电箱和底盒也完成预埋，这部分只需要完成穿线和安装设备工程。

（2）地下室的桥架、管井桥架及管井内住户预埋管连接桥架部分管亦为本次施工范围内。其他由主管或桥架引到设备的管线在本次施工范围。

（3）各区域的监控、公共区域摄像机、各单元的单元机、门禁机、按钮、门锁、电源等之间的管道预埋，设备安装也在本次施工范围内。地下室智能停车系统、道闸系统、车牌识别系统、车位引导系统、自助缴费系统、反向寻车系统、剩余车位显示系统的设备及管线预埋在本次施工范围内。

（4）五方通话系统所有管线均在这次范围内。

（5）其他：包括所有上述工程所需标志、预留孔、凿孔、挖凿坑槽等事后修补，回填清运建渣等工作，但不包括面层抹灰。

2、施工段划分：本工程按商业、办公、住宅、酒店及停车场五个业态系统划分为五个施

工段，先后组织施工。

3、承包范围调整的权利：甲方有权单方面对本工程承包范围的专业系统工程（尤其是酒店专业系统）作出做与不做的权利，以设计变更的方式进行调整，乙方同意接受承包范围的调整，且自愿放弃向甲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四、合同工期：

1、本工程每施工段工期为 180 个日历 天（包括采购及安装时间），计划开工日为2018年 7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的开工通知为准，酒店部分计划开工时间为2019年6月份），计划竣工日期相应按开工日期计算）。实际竣工日期指经甲乙双方会同有关单位组织验收合格，甲方书面授权的工程验收代表人在竣工验收证书上盖章签字之日。

特别说明：本工程因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乙方不得以此停工或窝工为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已充分考虑分施工段移交工作面可能造成工期延长等的一切成本因素，风险自负。

2、竣工验收后进入 两 年保修期。

3、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各种形式的暴雨、冰雹、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和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及甲方指定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4、合同总价已包括必要的加班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竣工之日前完成，不得另计加班赶工费，甲方根据住建委要求，合理调整施工速度，乙方必须积极配合，所需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另行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赶工奖。

5、工期调整：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必须由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未经甲方和监理签名确认的工期，不得顺延）。

- 1) 非乙方原因；
- 2) 其它工程工期阻碍；
- 3) 不可抗力因素；
- 4) 重大设计变更造成的工期拖延。

6、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3天内，应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7、根据工程进度要求，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七天内提供总施工计划及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并按阶段工期的要求提供阶段施工计划，经甲方批准后实施。若甲方发现乙方材料进场不及时或与工程量清单内容不符并实际施工人数少于施工计划，不能保证施工质量及工期的，经甲方两次书面催告后乙方仍未作调整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解除合同通知书后三天内无条件退场。届时，因乙方未完全退

场或阻碍其他施工方对该工程进场施工的，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承包方式：乙方采取按工程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列项内容和有关约定实行包工、包料（甲方提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机械、包工期、包措施、包风险、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保修、包规费、包税金、包验收等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完成本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按《通用安装工程计量规范》（GB50856-2013）执行。

六、工程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我国《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GA308-2001）中的相关规定，乙方必须按《**弱电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施工，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所供应设备、材料应符合规范和规定、出厂合格证，不合格不准用到工程上。

2、乙方应安装前提供以下资料内容：

- 1)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 2) 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 3) 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甲、乙双方采取分段验收和整体验收两种方式相结合，验收标准为符合国家、省、市、地区的规范，符合施工图纸要求，具备实用性。验收不合格，乙方免费返修至合格，但工期不顺延。

5、安装与调试：

乙方负责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兼容至最佳状态，且能满足各业态正常使用要求。

七、合同总价款

1、本工程实行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按实际完成合格的工程量结算，暂定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小写¥：45073322.86 元整（含增值税普通发票），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零柒万叁仟叁佰贰拾贰元捌角陆分。其中不含税造价为¥42926974.15 元，增值税税率为5%，增值税为人民币¥2146348.71 元（特别说明：增值税率按 5%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含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中：

第一施工段（商业）：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15516720.30 元（含税），大写：壹仟伍佰伍拾壹万陆仟柒佰贰拾元叁角。

第二施工段（办公楼）：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8376505.32 元（含税），大写：捌佰叁拾柒万陆仟伍佰零伍元叁角贰分。

第三施工段（住宅）：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2925391.44 元（含税），大写：贰佰

算造价*2%计算,在结算时扣除或由乙方与总包方计量支付水电费)。

6、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之事宜,可共同协商解决,补充条款实施。

7、本合同自双方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保修期满及结清合同价款后自然失效。

以下无正文

- 合同附件一: 1、《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投标报价书》(最终报价版);
2、《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系统安装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分析表》;
3、《中建三局-工程量清单摘要 20180420》;

合同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合同附件三:《现场签证管理办法》;

合同附件四:《售后服务的承诺》;

合同附件五:《技术文件》;

合同附件六:《智能化系统工程品牌表》;

合同附件七:《招标答疑》;

合同附件八:《现场管理技术人员名单》;

合同附件九:《施工图纸》;

合同附件十:《关于顺德海骏达广场智能化安装工程投标报价的承诺函》。

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 顺德区容桂桂洲大道中海骏达广场	单位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法定代表人: 王健	法定代表人: 王健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方式: 电话: ; 手机:	法定代表或总经理联系方式: 电话: ; 手机:
经办人:	经办人: 王健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定时间: 2018年8月13日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以上信息为必填项且真实)	

2)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0	0	1
---	---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GD-E1-916/1 0 0 1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海骏达酒店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10月20日		
工程名称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桂洲大道中海骏达广场酒店部分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总建筑面积: 57225.85平方米, 其中装修面积: 42045.46平方米。地上20层/地下1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用途	商业		
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1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21110803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勘察单位名称	/	资质等级	/
设计单位名称	北京森磊源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保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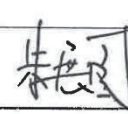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6 / 1 *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察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符合设计需求,同意竣工验收。 姓名:霍宝基 注册号:1100004-043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2022年10月12日
	施工单位意见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我司已完成本工程合同内所有工程量,经自检合格,同意验收。 2022年10月12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并盖注册章)	2022年10月12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2年10月12日	



* GD-E1-916/2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 规划验收合格证 ✓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住宅质量保证书 14 住宅使用说明书 ✓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_____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 _____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受人	



GD-E1-916/3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佛山 市 顺德 区（县级市） 顺德海骏达广场希尔顿酒店精装修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顺房桂监2021110802001），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
予以竣工验收备案。



* GD- E1- 916/ 4 *

1、壹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

东西湖区台商投资区东吴大道特1号

 历史业绩
1358项

变更记录

配电) (7)

一级注册建造师 (139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靳格格

身份证号	130181*****2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鄂142202320230644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崔兰奎

身份证号	130683*****1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鄂142202320230644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李猛

身份证号	211322*****3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鄂142202220230556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有 1850 人，列举以下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等级	证书编号
1	崔志佳	自动化	高级	(2023) 11030061
2	胡爱军	电气工程	高级	(2023) 11030057
3	黄华	电气	高级	(2008) 1103240
4	黄琼龙	工业设备安装工程	高级	(2019) 1103053
5	吴桂菊	测量工程	高级	(2019) 1103059
6	徐海阔	电子信息工程	高级	(2020) 12030778
7	郭遂萍	电子信息工程	中级	(2015) 12031341
8	胡初月	工程管理	中级	(2017) 1601433

2.1 崔志佳

姓 名崔志佳
Name

性 别男
Sex

出生日期1988. 10
Date of Birth

专 业自动化
Specialty

职 称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2023) 11030061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职称
评审委员会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二〇二三年 八 月 十七日

2.2 胡爱军

姓名	胡爱军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2.01	
Specialty	电气工程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Certificate No.	(2023) 11030057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有限公司

Issued by

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七日

2.3 黄华

	姓名	黄 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04
	专 业	电 气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08) 1103240		二〇〇八年 十 月三十日

2.4 黄琼龙

资格证书	
姓名	黄琼龙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07
专业	工业设备安装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	(2019) 1103053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2.5 吴桂菊

资格证书	
姓名	吴桂菊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3.10
专业	测量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编号	(2019) 1103059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2.6 徐海阔

姓名 Name	徐海阔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3	
专业 Specialty	电子信息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 12030778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发证单位
Issued by 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2.7 郭遂萍

	姓名	郭遂萍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04
	专业	电子信息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15)12031341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一日

2.8 胡初月

资格证书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姓 名 胡初月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74.12
	专 业 工程管理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2017 年 10 月 30 日
证书编号: (2017) 1601433	

五、履约评价

1、项目名称：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合同；评价结果：76；评价时间：2024 年第一季度；评价单位：福田区政府；
2、项目名称：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合同；评价结果：73；评价时间：2024 年第二季度；评价单位：福田区政府；
3、项目名称：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合同；评价结果：59；评价时间：2023 年第四季度；评价单位：福田区政府；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1季度

全部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76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2季度

全部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73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3 第4季度

全部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合同	59

六、近三年资产负债率情况

1、2021 年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81,761,688.46	55,805,682,90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134,019.81	2,104,762,66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09,895,708.27	57,910,445,56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819,422,758.51	52,645,875,906.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6,104,406.67	1,311,421,54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4,147,310.57	889,274,84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9,760,014.42	680,026,77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79,434,490.17	55,526,599,06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	(469,538,781.90)	2,383,846,497.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48,029.09	446,439.5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48,029.09	446,439.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80,310.12	47,684,823.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8,8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880,310.12	47,684,823.7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59,532,281.03)	(47,238,384.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0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7,063,380.01	(7,858,972.26)	-	480,529,649.98	2,103,862,542.93	4,977,816,553.98
二、本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37,063,380.01	(7,858,972.26)	-	480,529,649.98	2,103,862,542.93	4,977,816,553.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69,528.51	-	-	1,403,808,585.53	1,404,378,114.04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05,680,968.42	(105,680,968.42)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01,251,244.45)	(701,251,244.45)
3. 其他	-	-	-	-	-	(13,690,000.00)	(13,690,000.00)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	-	(1,283,333.33)	-	-	-	-	(1,283,333.33)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1,071,462,895.43	-	-	1,071,462,895.43
2. 本年使用	-	-	-	(1,071,462,895.43)	-	-	(1,071,462,895.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289,443.75)	-	586,210,618.40	2,687,048,915.59	5,665,970,090.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289,443.75)	-	586,210,618.40	2,687,048,915.59	5,665,970,090.2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289,443.75)	-	586,210,618.40	2,687,048,915.59	5,665,970,090.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08,347.88)	-	-	1,624,029,254.69	1,623,320,906.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 利润分配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78,069,444.44)	(78,069,444.44)
3. 其他	-	-	-	-	-	(13,518,938.31)	(13,518,938.3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	-	-	1,195,598,526.54	-	-	1,195,598,526.54
1. 本年提取	-	-	-	(1,195,598,526.54)	-	-	(1,195,598,526.54)
2. 本年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997,791.63)	-	586,210,618.40	4,219,489,787.53	7,197,702,614.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34	57,517,302,442.69	55,663,923,779.00
减：营业成本		53,271,570,322.17	52,670,675,147.85
税金及附加		101,450,314.96	109,740,216.91
管理费用		836,807,988.07	708,979,015.91
研发费用		1,226,415,990.91	456,185,226.70
财务费用	35	137,813,855.18	64,629,624.03
其中：利息费用		62,237,672.40	47,762,679.24
利息收入		13,772,003.59	30,995,632.13
加：其他收益		5,099,336.82	1,451.80
投资收益	36	(43,278,757.54)	(43,879,490.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28,839.05	(2,365,235.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69,039,561.79)	(57,437,205.25)
信用减值损失	37	(83,772,253.18)	(42,795,358.4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8	(8,481,086.29)	53,836,900.10
资产处置收益		20,658,547.73	446,439.57
营业利润		1,833,469,758.94	1,621,324,490.46
加：营业外收入		8,265,060.15	1,545,757.37
减：营业外支出		1,577,009.38	1,156,817.54
利润总额		1,840,157,809.71	1,621,713,430.29
减：所得税费用	40	216,128,555.02	217,904,844.76
净利润		1,624,029,254.69	1,403,808,585.5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624,029,254.69	1,403,808,585.5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347.88)	569,528.5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2,440,000.00)	(2,1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896,287.0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31,652.12	1,863,241.51
综合收益总额		1,623,320,906.81	1,404,378,114.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20	109,190,000.00	1,500,000.00
应付账款	21	16,305,259,063.25	16,298,860,137.10
合同负债	22	1,457,472,897.83	1,454,513,925.47
应付职工薪酬	23	247,743,523.07	234,021,552.34
应交税费	24	130,329,204.57	169,978,973.18
其他应付款	25	2,383,651,969.88	3,083,327,557.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836,655.00	4,366,464.35
其他流动负债	26	461,427,764.85	606,906,537.41
流动负债合计		21,182,911,078.45	21,853,475,147.48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7	69,088,826.29	-
长期应付款		27,134,120.32	18,679,066.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	115,492,285.69	122,902,285.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	16,861.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715,232.30	141,598,214.08
负债合计		21,394,626,310.75	21,995,073,361.5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	1,164,199,953.32	1,164,199,953.32
资本公积	30	1,235,800,046.68	1,235,800,046.68
其他综合收益		(7,997,791.63)	(7,289,443.75)
专项储备	31	-	-
盈余公积	32	586,210,618.40	586,210,618.40
未分配利润	33	4,219,489,787.53	2,687,048,915.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97,702,614.30	5,665,970,090.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592,328,925.05	27,661,043,451.80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459,324,222.10	5,383,638,244.65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3,135,848,555.85	3,605,389,894.42
应收票据	2	212,640,036.78	220,642,606.30
应收账款	3	8,540,393,974.60	9,759,971,790.33
应收款项融资	4	70,302,122.56	80,616,753.01
预付款项	5	740,889,712.40	517,150,983.32
其他应收款	6	7,062,355,960.11	4,690,881,018.24
存货	7	327,345,843.40	301,546,649.66
合同资产	8	2,616,894,859.42	2,226,470,324.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15,238,325.18	16,613,351.84
其他流动资产	10	1,177,700,824.93	1,287,420,443.06
流动资产合计		25,223,085,881.48	24,484,952,164.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1	246,529,198.50	254,329,198.50
长期应收款	12	48,593,062.62	73,226,124.05
长期股权投资	13	640,108,297.14	201,779,458.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	216,612,411.72	217,412,411.72
固定资产	15	600,583,699.66	646,471,404.86
在建工程	16	69,052,851.70	73,828,405.87
使用权资产	17	126,163,147.80	-
无形资产		2,241,017.97	1,929,085.00
长期待摊费用		17,332,584.11	17,649,33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65,376,600.83	55,961,353.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1,336,650,171.52	1,633,504,511.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69,243,043.57	3,176,091,287.21
资产总计		28,592,328,925.05	27,661,043,451.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95032_C06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傅 奕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士泉

中国 武汉

2022年4月29日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95032_006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95032_006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关于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的说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已编制202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并且该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已经过审计，后附财务报表仅为2021年度的公司财务报表，未包含2021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为更好地了解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建议使用者将后附2021年度公司财务报表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的2021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一并阅读。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Wuhan Branch
Unit 3304-3309, 33/F
Heartland 66 Office Tower
688 Jingnan Avenue, Qiaokou District
Wuhan, China 43003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中国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688号
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33层3304-3309室
邮政编码: 430030

Tel 电话: +86 27 8261 2688
Fax 传真: +86 27 8261 87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95032_C06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防伪编号： 02712022051000316666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495032_C06号
委托单位：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武汉市
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报告类型： 其他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04-29
报备日期： 2022-05-01
签名注册会计师： 傅奕 孙士泉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报告

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事务所电话： 027-82612688
通信地址： 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688号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33层3304-3309室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7-87305466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dsjpt.hbicpa.org/check>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4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5	- 6
利润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 9
现金流量表	10	- 11
财务报表附注	12	- 1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1年度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1年	2020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83,673.82	81,129,345.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73,962.15	57,437,205.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57,635.97	1,188,566,551.1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57,635.97)	(138,566,55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589.78)	(6,826,757.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2	(1,046,180,288.68)	2,191,214,804.3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2,513,481.08	3,011,298,676.7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4,156,333,192.40	5,202,513,481.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2、2022 年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288,272,580.64	57,681,761,688.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417,63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4,423,623.30	728,134,01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56,113,840.89	58,409,895,70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046,982,132.28	54,819,422,758.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2,215,637.38	1,676,104,40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2,701,532.11	1,054,147,310.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5,529,763.61	1,329,760,01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17,429,065.38	58,879,434,490.17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684,775.51	(469,538,78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556,312.36	23,548,029.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56,312.36	24,348,029.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881,826.44	55,080,31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428,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881,826.44	483,880,310.1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325,514.08)	(459,532,281.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289,443.75)	-	586,210,618.40	2,687,048,915.59	5,665,970,090.2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289,443.75)	-	586,210,618.40	2,687,048,915.59	5,665,970,090.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708,347.88)	-	-	1,624,029,254.69	1,623,320,906.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8,069,444.44)	(78,069,444.44)
2. 对所有者分配	-	-	-	-	-	(13,518,938.31)	(13,518,938.31)
3. 其他	-	-	-	-	-	-	-
（三）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1,195,598,526.54	-	-	1,195,598,526.54
2. 本年使用	-	-	-	(1,195,598,526.54)	-	-	(1,195,598,526.5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997,791.63)	-	586,210,618.40	4,219,489,787.53	7,197,702,614.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997,791.63)	-	586,210,618.40	4,219,489,787.53	7,197,702,614.30
二、本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997,791.63)	-	586,210,618.40	4,219,489,787.53	7,197,702,614.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76,356.21)	-	-	2,180,026,421.25	2,179,550,065.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78,069,444.44)	(78,069,444.4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13,320,000.00)	(13,320,000.00)
3. 其他	-	-	-	-	-	-	-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9,650,031.64)	(9,650,031.64)
1. 其他	-	-	-	-	-	-	-
(四) 专项储备	-	-	-	1,182,465,551.24	-	-	1,182,465,551.24
1. 本年提取	-	-	-	(1,182,465,551.24)	-	-	(1,182,465,551.24)
2. 本年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8,474,147.84)	-	586,210,618.40	6,298,476,732.70	9,276,213,203.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四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4	62,327,891,253.52	57,517,302,442.69
减：营业成本	4	57,367,315,054.01	53,271,570,322.17
税金及附加		97,415,399.45	101,450,314.96
管理费用		823,290,671.37	836,807,988.07
研发费用		1,239,378,949.19	1,226,415,990.91
财务费用		116,466,016.74	137,813,855.18
其中：利息费用		113,771,053.34	62,237,672.40
利息收入		46,388,166.64	13,772,003.59
加：其他收益		3,191,693.03	5,099,336.82
投资收益	5	12,237,769.84	(43,278,757.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43,404.89	9,528,839.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6,760,989.00)	(69,039,561.79)
信用减值损失		(209,438,412.54)	(83,772,253.18)
资产减值损失		(13,480,963.15)	(8,481,086.29)
资产处置收益		3,866,431.76	20,658,547.73
营业利润		2,480,401,681.70	1,833,469,758.94
加：营业外收入		3,360,491.17	8,265,060.15
减：营业外支出		21,354,001.16	1,577,009.38
利润总额		2,462,408,171.71	1,840,157,809.71
减：所得税费用		282,381,750.46	216,128,555.02
净利润		2,180,026,421.25	1,624,029,254.69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180,026,421.25	1,624,029,254.6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356.21)	(708,347.88)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2,020,000.00)	(2,4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17,842.00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74,198.21)	1,731,652.12
综合收益总额		2,179,550,065.04	1,623,320,906.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四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51,980,373.24	109,190,000.00
应付账款		15,838,930,931.02	16,305,259,063.25
合同负债		1,677,499,074.29	1,457,472,897.83
应付职工薪酬		318,371,555.93	247,743,523.07
应交税费		260,038,622.97	130,329,204.57
其他应付款		3,063,756,387.24	2,383,651,969.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8,812,717.77	87,836,655.00
其他流动负债		395,049,719.08	461,427,764.85
流动负债合计		22,194,439,381.54	21,182,911,078.4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6,081,276.03	69,088,826.29
长期应付款		57,714,442.18	27,134,120.32
预计负债		20,930,833.6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7,422,285.69	115,492,285.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7,786,700.0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935,537.60	211,715,232.30
负债合计		22,724,374,919.14	21,394,626,310.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64,199,953.32	1,164,199,953.32
资本公积		1,235,800,046.68	1,235,800,046.68
其他综合收益		(8,474,147.84)	(7,997,791.6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86,210,618.40	586,210,618.40
未分配利润		6,298,476,732.70	4,219,489,787.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76,213,203.26	7,197,702,614.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000,588,122.40	28,592,328,925.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四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88,146,907.09	4,459,324,222.10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604,177,707.11	3,135,848,555.85
应收票据		205,412,904.49	212,640,036.78
应收账款	1	11,898,800,406.39	8,540,393,974.60
应收款项融资		76,929,432.11	70,302,122.56
预付款项		542,692,416.16	740,889,712.40
其他应收款	2	5,535,785,775.37	7,062,355,960.11
存货		296,431,092.49	327,345,843.40
合同资产		4,685,820,447.56	2,616,894,859.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010,214.39	15,238,325.18
其他流动资产		1,149,464,116.13	1,177,700,824.93
流动资产合计		29,296,493,712.18	25,223,085,881.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30,929,198.50	246,529,198.50
长期应收款		74,504,567.87	48,593,062.62
长期股权投资	3	744,051,702.03	640,108,297.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6,612,411.72	216,612,411.72
固定资产		548,886,249.88	600,583,699.66
在建工程		88,850,020.34	69,052,851.70
使用权资产		123,355,433.20	126,163,147.80
无形资产		2,113,308.83	2,241,017.97
长期待摊费用		65,267,609.95	17,332,58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267,092.76	65,376,60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2,256,815.14	1,336,650,171.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4,094,410.22	3,369,243,043.57
资产总计		32,000,588,122.40	28,592,328,925.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069,444.44	77,040,540.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26,866.58	40,173,96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996,311.02	117,214,502.6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96,311.02)	(117,214,502.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49.33)	(51,589.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5	386,985,590.51	(1,007,348,160.6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6,639,096.92	5,203,987,257.5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4,583,624,687.43	4,196,639,096.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07,329,912.53	58,438,242,892.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417,636.9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791,820.87	748,031,62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91,539,370.35	59,186,274,52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851,187,498.67	55,253,490,344.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1,733,569.64	1,733,901,84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5,266,137.70	1,180,656,58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178,585.82	1,884,879,78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25,365,791.83	60,052,928,557.68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666,173,578.52	(866,654,03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11,574.49	23,632,946.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11,574.49	79,432,946.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186,202.15	69,060,978.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3,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86,202.15	102,860,978.4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74,627.66)	(23,428,031.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7,289,443.75)	-	586,639,135.01	2,809,162,874.14	5,807,009,270.72	17,007,174.77	5,824,016,445.49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7,289,443.75)	-	586,639,135.01	2,809,162,874.14	5,807,009,270.72	17,007,174.77	5,824,016,445.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708,347.88)	-	-	1,670,785,635.95	1,670,077,288.07	(678,096.25)	1,669,399,191.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	-	-	-	-	(78,049,444.44)	(78,049,444.44)	-	(78,049,444.44)
3. 其他	-	-	-	-	-	(13,518,938.31)	(13,518,938.31)	-	(13,518,938.31)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1,228,046,327.21	-	1,228,046,327.21	2,456,092,654.42	-	2,456,092,654.42
2. 本年使用	-	-	-	(1,228,046,327.21)	-	(1,228,046,327.21)	(2,456,092,654.42)	-	(2,456,092,654.4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7,997,791.63)	-	586,639,135.01	8,388,305,127.34	7,385,493,176.04	16,529,078.52	7,402,022,254.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权益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7,997,791.63)	-	586,639,135.01	4,388,355,127.34	7,385,493,176.04	16,529,678.52	7,402,022,854.56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7,997,791.63)	-	586,639,135.01	4,388,355,127.34	7,385,493,176.04	16,529,678.52	7,402,022,854.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76,356.21)	-	-	2,229,321,275.82	2,228,854,919.61	3,832,712.16	2,232,687,631.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分配	-	-	-	-	-	(78,569,444.44)	(78,569,444.44)	-	(78,569,444.44)
3. 其他	-	-	-	-	-	(13,320,000.00)	(13,320,000.00)	-	(13,32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	-	-	-	-	-	(9,400,031.64)	(9,400,031.64)	-	(9,400,031.64)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1,312,159,772.80	-	-	1,312,159,772.80	-	1,312,159,772.80
2. 本年使用	-	-	-	(1,312,159,772.80)	-	-	(1,312,159,772.80)	-	(1,312,159,772.80)
四、 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8,474,147.84)	-	586,639,135.01	6,616,644,927.08	9,613,358,619.57	20,362,390.68	9,633,670,410.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356.21)	(708,347.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356.21)	(708,347.88)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2,020,000.00)	(2,4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17,842.00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74,198.21)	1,731,652.12
综合收益总额		2,232,687,631.77	1,669,594,191.82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8,854,919.61	1,670,072,288.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2,712.16	(478,096.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37	65,501,099,081.18	57,822,493,957.72
减：营业成本		60,269,236,916.34	53,562,051,971.33
税金及附加		97,632,278.26	104,322,292.76
销售费用		5,620,900.37	5,660,107.99
管理费用		832,321,442.56	844,386,411.84
研发费用		1,354,273,306.97	1,226,771,870.91
财务费用	38	148,576,566.85	138,634,872.66
其中：利息费用		146,101,438.77	62,394,539.07
利息收入		46,791,843.92	13,161,350.75
加：其他收益		3,247,068.40	5,099,336.82
投资收益	39	12,238,290.84	18,567,381.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943,925.89	71,374,978.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损失		(6,760,989.00)	(69,039,561.79)
信用减值损失	40	(212,134,344.35)	(84,472,312.79)
资产减值损失	41	(14,418,365.89)	(8,486,586.29)
资产处置收益		3,866,431.76	20,658,547.73
营业利润		2,586,236,750.59	1,892,032,797.67
加：营业外收入		3,385,836.05	8,276,733.90
减：营业外支出		21,402,676.75	1,736,215.11
利润总额		2,568,219,909.89	1,898,573,316.46
减：所得税费用	43	335,055,921.91	228,270,776.76
净利润		2,233,163,987.98	1,670,302,539.7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233,163,987.98	1,670,302,539.70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29,331,275.82	1,670,780,635.95
少数股东损益		3,832,712.16	(478,096.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20	151,980,373.24	109,190,000.00
应付账款	21	16,439,776,407.42	16,573,134,275.99
预收款项		120,000.00	-
合同负债	22	1,824,134,885.71	1,847,816,703.04
应付职工薪酬	23	322,462,257.34	251,703,914.01
应交税费	24	343,242,553.26	206,210,396.75
其他应付款	25	2,299,842,378.32	1,789,475,848.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	490,341,177.82	88,108,167.48
其他流动负债	27	584,249,225.21	545,899,392.76
流动负债合计		22,456,149,258.32	21,411,538,698.4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8	46,633,011.85	69,088,826.29
长期应付款	29	66,989,091.22	34,044,236.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	107,422,285.69	115,492,285.69
预计负债		20,930,833.6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9,275.75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	297,786,700.0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9,771,198.21	218,625,348.03
负债合计		22,995,920,456.53	21,630,164,046.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	1,164,199,953.32	1,164,199,953.32
资本公积	33	1,254,296,752.00	1,254,296,752.00
其他综合收益		(8,474,147.84)	(7,997,791.63)
专项储备	34	-	-
盈余公积	35	586,639,135.01	586,639,135.01
未分配利润	36	6,516,646,927.08	4,388,355,127.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13,308,619.57	7,385,493,176.04
少数股东权益		20,361,790.68	16,529,078.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33,670,410.25	7,402,022,25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529,590,866.78	29,032,186,301.01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915,537,079.23	4,499,630,126.62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612,197,603.41	3,135,848,555.85
应收票据	2	205,412,904.49	212,640,036.78
应收账款	3	12,273,306,734.78	8,557,960,484.02
应收款项融资	4	76,929,432.11	70,302,122.56
预付款项	5	545,053,096.26	745,701,420.40
其他应收款	6	5,507,817,085.79	7,364,017,776.10
存货	7	472,166,411.28	778,977,509.70
合同资产	8	4,975,541,875.01	2,514,708,24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159,332.68	15,238,325.18
其他流动资产	9	1,334,637,235.96	1,305,950,904.77
流动资产合计		30,323,561,187.59	26,065,126,955.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	230,929,198.50	246,529,198.50
长期应收款	11	74,504,567.87	49,723,349.16
长期股权投资	12	145,440,015.56	141,496,089.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216,612,411.72	216,612,411.72
投资性房地产		79,806,127.78	82,628,673.95
固定资产	14	553,737,091.04	605,461,564.79
在建工程	15	101,848,210.00	74,919,906.77
使用权资产	16	124,572,029.90	126,163,147.80
无形资产		2,121,883.35	2,241,017.97
长期待摊费用		65,399,121.70	17,332,58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08,802,206.63	67,301,229.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502,256,815.14	1,336,650,171.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6,029,679.19	2,967,059,345.34
资产总计		32,529,590,866.78	29,032,186,301.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495032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



傅奕

中国注册会计师：傅奕



孙士泉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士泉

中国 武汉

2023年4月28日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495032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
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495032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Wuhan Branch
Unit 3304-3309, 33/F
Heartland 66 Office Tower
688 Jingnan Avenue, Qiaokou District
Wuhan, Hubei, China, 43003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 688 号
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 33 层 3304-3309 室
邮政编码: 430030

Tel 电话: +86 27 8261 2688
Fax 传真: +86 27 8261 87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495032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4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5	- 6
合并利润表	7	- 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10
合并现金流量表	11	- 12
公司资产负债表	13	- 14
公司利润表		15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	17
公司现金流量表	18	- 19
财务报表附注	20	- 11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度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	2021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069,444.44	76,883,673.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71,444.77	40,173,96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440,889.21	117,057,635.97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40,889.21)	(117,057,63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49.33)	(51,589.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99,901,322.89	(1,046,180,288.6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6,333,192.40	5,202,513,481.0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6,234,515.29	4,156,333,19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3、2023 年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32,067,069.19	61,288,272,580.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00.00	203,417,63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29,212.09	2,264,423,62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37,313,681.28	63,756,113,840.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10,495,711.96	59,046,982,132.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7,598,440.78	1,522,215,63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7,528,657.19	1,002,701,53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044,556.41	1,445,529,76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07,667,366.34	63,017,429,06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646,314.94	738,684,77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97,350.15	43,556,312.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97,350.15	43,556,312.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945,576.23	118,881,82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400,000.00	1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1,894,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239,576.23	218,881,826.4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042,226.08)	(175,325,514.0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997,791.63)	-	586,210,618.40	4,219,489,787.53	7,197,702,614.30
二、本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7,997,791.63)	-	586,210,618.40	4,219,489,787.53	7,197,702,614.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76,356.21)	-	-	2,180,026,421.25	2,179,550,065.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8,069,444.44)	(78,069,444.44)
1. 对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	-	-	-	-	(13,320,000.00)	(13,320,000.00)
2. 其他	-	-	-	-	-	(9,650,031.64)	(9,650,031.64)
(二)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其他	-	-	-	-	-	-	-
(三)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1,182,465,551.24	-	-	1,182,465,551.24
2. 本年使用	-	-	-	(1,182,465,551.24)	-	-	(1,182,465,551.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8,474,147.84)	-	586,210,618.40	6,298,476,732.70	9,276,213,203.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8,474,147.84)	-	586,210,618.40	6,298,476,732.70	9,276,213,203.26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8,474,147.84)	-	586,210,618.40	6,298,476,732.70	9,276,213,203.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939,859.08	-	-	1,870,770,508.86	1,876,710,367.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04,920,528.06)	(504,920,528.06)
1.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	-	-	-	-	-	-
(二) 专项储备	-	-	-	1,945,786,482.97	-	-	1,945,786,482.97
1. 本年提取	-	-	-	(1,945,786,482.97)	-	-	(1,945,786,482.97)
2. 本年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35,800,046.68	(2,534,288.76)	-	586,210,618.40	7,664,326,713.50	10,648,003,043.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4	54,058,953,861.26	62,327,891,253.52
减：营业成本	4	49,922,038,318.23	57,367,315,054.01
税金及附加		76,843,242.82	97,415,399.45
管理费用		806,753,279.37	823,290,671.37
研发费用		1,129,492,957.36	1,239,378,949.19
财务费用		12,746,930.42	116,466,016.74
其中：利息费用		49,141,154.06	113,771,053.34
利息收入		30,871,716.31	46,388,166.64
加：其他收益		2,364,891.43	3,191,693.03
投资收益	5	2,351,929.77	12,237,769.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14,058.00	3,943,404.89
信用减值损失		(27,867,027.32)	(209,438,412.54)
资产减值损失		(3,129,185.11)	(13,480,963.15)
资产处置收益		12,552,083.61	3,866,431.76
营业利润		2,097,351,825.44	2,480,401,681.70
加：营业外收入		3,646,349.21	3,360,491.17
减：营业外支出		6,446,360.22	21,354,001.16
利润总额		2,094,551,814.43	2,462,408,171.71
减：所得税费用		223,781,305.57	282,381,750.46
净利润		1,870,770,508.86	2,180,026,421.25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1,870,770,508.86	2,180,026,421.2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9,859.08	(476,356.2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2,720,000.00)	(2,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5,217,842.0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59,859.08	(3,674,198.21)
综合收益总额		1,876,710,367.94	2,179,550,065.0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三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71,151,792.41	151,980,373.24
应付账款		17,303,163,687.64	15,838,930,931.02
合同负债		510,641,225.66	1,677,499,074.29
应付职工薪酬		346,634,344.67	318,371,555.93
应交税费		181,658,659.72	260,038,622.97
其他应付款		5,297,138,801.95	3,063,756,387.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4,322,416.96	488,812,717.77
其他流动负债		173,106,137.77	395,049,719.08
流动负债合计		24,487,817,066.78	22,194,439,381.54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0,610,025.53	46,081,276.03
长期应付款		59,167,887.21	57,714,442.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9,072,285.69	107,422,285.69
预计负债		1,937,790.01	20,930,833.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97,786,700.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787,988.44	529,935,537.60
负债合计		24,668,605,055.22	22,724,374,919.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64,199,953.32	1,164,199,953.32
资本公积		1,235,800,046.68	1,235,800,046.68
其他综合收益		(2,534,288.76)	(8,474,147.84)
盈余公积		586,210,618.40	586,210,618.40
未分配利润		7,664,326,713.50	6,298,476,732.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48,003,043.14	9,276,213,20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316,608,098.36	32,000,588,12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40,068,749.82	4,888,146,907.09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124,943,131.15	2,604,177,707.11
应收票据		176,718,759.91	205,412,904.49
应收账款	1	12,827,506,257.26	11,898,800,406.39
应收款项融资		108,231,881.70	76,929,432.11
预付款项		368,632,701.58	542,692,416.16
其他应收款	2	6,806,931,783.60	5,535,785,775.37
存货		193,154,257.14	296,431,092.49
合同资产		5,229,356,008.02	4,685,820,44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185,433.91	17,010,214.39
其他流动资产		2,180,075,321.04	1,149,464,116.13
流动资产合计		32,010,861,153.98	29,296,493,712.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23,129,198.50	230,929,198.50
长期应收款		38,053,060.90	74,504,567.87
长期股权投资	3	957,565,760.03	744,051,702.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6,612,411.72	216,612,411.72
固定资产		525,327,777.16	548,886,249.88
在建工程		19,473,484.62	88,850,020.34
使用权资产		56,876,412.70	123,355,433.20
无形资产		2,339,735.54	2,113,308.83
长期待摊费用		67,199,088.68	65,267,60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920,732.26	107,267,09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6,249,282.27	502,256,815.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5,746,944.38	2,704,094,410.22
资产总计		35,316,608,098.36	32,000,588,122.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3年	2022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78,069,444.44	78,069,44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8,638.08	83,926,866.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928,082.52	161,996,311.0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28,082.52)	(161,996,31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378,896.04	(17,049.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40	(792,983,730.34)	386,985,590.5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3,624,687.43	4,196,639,096.9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790,640,957.09	4,583,624,687.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743,111,081.41	65,107,329,912.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24,359.76	203,417,63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90,137.94	2,380,791,82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44,825,579.11	67,691,539,370.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223,184,911.71	63,851,187,498.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3,202,673.24	1,711,733,569.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6,210,811.73	1,065,266,137.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626,019.19	397,178,58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22,224,415.87	67,025,365,79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522,601,163.24	666,173,57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97,350.15	44,011,574.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197,350.15	44,011,57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39,057.25	161,186,202.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4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1,894,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233,057.25	161,186,202.1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035,707.10)	(117,174,627.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7,997,791.63)	-	586,639,135.01	-	4,388,355,127.34	7,385,493,176.04	16,529,078.52	7,402,022,254.56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7,997,791.63)	-	586,639,135.01	-	4,388,355,127.34	7,385,493,176.04	16,529,078.52	7,402,022,254.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76,356.21)	-	-	-	2,229,331,275.82	2,228,854,919.61	3,832,712.16	2,232,687,631.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78,069,444.44)	(78,069,444.44)	-	(78,069,444.44)
1. 对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	-	-	-	-	-	(13,320,000.00)	(13,320,000.00)	-	(13,320,000.00)
2. 其他	-	-	-	-	-	-	-	-	-	-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9,650,031.64)	(9,650,031.64)	-	(9,650,031.64)
1. 其他	-	-	-	-	-	-	-	-	-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1,912,159,772.80	-	-	-	1,912,159,772.80	-	1,912,159,772.80
2. 本年使用	-	-	-	(1,312,159,772.80)	-	-	-	(1,312,159,772.80)	-	(1,312,159,772.8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8,474,147.84)	-	586,639,135.01	-	6,616,646,927.08	9,513,308,619.57	20,361,790.68	9,533,670,410.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4,199,953.32	1,254,296,752.00	(8,474,147.84)	-	586,639,135.01	6,516,646,927.08	9,513,308,619.57	20,361,790.68	9,533,670,410.2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8,474,147.84)	-	586,639,135.01	6,516,646,927.08	9,513,308,619.57	20,361,790.68	9,533,670,410.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939,859.08	+	-	2,965,015,448.17	2,070,955,307.25	(1,170,321.69)	2,069,794,985.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二) 利润分配	-	-	-	-	-	(504,920,528.06)	(504,920,528.06)	-	(504,920,528.0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	-	-	-	2,243,580,167.72	-	-	2,243,580,167.72	-	2,243,580,167.72
1. 本年提取	-	-	-	(2,243,580,167.72)	-	-	(2,243,580,167.72)	-	(2,243,580,167.72)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4,199,953.32	1,254,296,752.00	(2,534,288.76)	-	586,639,135.01	8,076,741,847.19	11,079,343,388.78	19,191,468.99	11,098,534,867.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3年	2022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9,859.08	(476,35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39,859.08	(476,356.2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2,720,000.00)	(2,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5,217,842.0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59,859.08	(3,674,198.21)
综合收益总额	2,069,784,985.56	2,232,687,631.77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70,955,307.25	2,228,854,919.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0,321.69)	3,832,712.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33	60,562,897,139.83	65,501,099,081.18
减：营业成本		55,896,643,172.77	60,269,236,916.34
税金及附加		115,383,741.03	97,632,278.26
销售费用		5,537,750.34	5,620,900.37
管理费用		852,123,560.27	832,321,442.56
研发费用		1,365,786,965.29	1,354,273,306.97
财务费用	34	15,649,948.42	148,576,566.85
其中：利息费用		51,773,355.00	146,101,438.77
利息收入		33,175,128.96	46,791,843.92
加：其他收益		5,871,968.47	3,247,068.40
投资收益	35	12,351,903.44	12,238,290.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4,114,031.67	3,943,925.89
信用减值损失	36	(36,090,851.93)	(212,134,344.35)
资产减值损失	37	(2,544,728.38)	(14,418,365.89)
资产处置收益		12,552,083.61	3,866,431.76
营业利润		2,303,912,376.92	2,586,236,750.59
加：营业外收入		16,705,980.86	3,385,836.05
减：营业外支出		6,469,084.94	21,402,676.75
利润总额		2,314,149,272.84	2,568,219,909.89
减：所得税费用	38	250,304,146.36	335,055,921.91
净利润		2,063,845,126.48	2,233,163,987.9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063,845,126.48	2,233,163,987.98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5,015,448.17	2,229,331,275.82
少数股东损益		(1,170,321.69)	3,832,712.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8	1,164,199,953.32	1,164,199,953.32
资本公积	29	1,254,296,752.00	1,254,296,752.00
其他综合收益		(2,534,288.76)	(8,474,147.84)
盈余公积	31	586,639,135.01	586,639,135.01
未分配利润	32	8,076,741,847.19	6,516,646,927.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79,343,398.76	9,513,308,619.57
少数股东权益		19,191,468.99	20,361,790.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98,534,867.75	9,533,670,410.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765,419,344.99	32,529,590,866.78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20	71,151,792.41	151,980,373.24
应付账款		18,085,414,567.70	16,439,776,407.42
预收款项		120,000.00	120,000.00
合同负债	21	708,743,904.81	1,824,134,885.71
应付职工薪酬	22	365,085,581.32	322,462,257.34
应交税费	23	249,261,245.03	343,242,553.26
其他应付款		3,839,801,095.99	2,299,842,378.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613,880,000.49	490,341,177.82
其他流动负债	25	548,510,520.03	584,249,225.21
流动负债合计		24,481,968,707.78	22,456,149,258.3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6	20,610,025.53	46,633,011.85
长期应付款		63,285,600.89	66,989,091.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	99,072,285.69	107,422,285.69
预计负债		1,937,790.01	20,930,83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10,067.34	9,275.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97,786,700.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915,769.46	539,771,198.21
负债合计		24,666,884,477.24	22,995,920,456.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157,203,329.24	4,915,537,079.23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139,187,922.24	2,612,197,603.41
应收票据	2	210,575,776.66	205,412,904.49
应收账款	3	13,880,796,745.33	12,273,306,734.78
应收款项融资	4	108,231,881.70	76,929,432.11
预付款项	5	356,223,408.01	545,053,096.26
其他应收款	6	5,760,417,991.45	5,507,817,085.79
存货	7	605,082,401.84	472,166,411.28
合同资产	8	5,292,692,131.28	4,975,541,875.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340,691.11	17,159,332.68
其他流动资产	9	2,505,425,540.55	1,334,637,235.96
流动资产合计		32,956,989,897.17	30,323,561,187.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	223,129,198.50	230,929,198.50
长期应收款	11	40,818,678.95	74,504,567.87
长期股权投资	12	358,954,047.23	145,440,015.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	216,612,411.72	216,612,411.72
投资性房地产		76,983,581.61	79,806,127.78
固定资产	14	531,167,992.79	553,737,091.04
在建工程	15	27,302,166.31	101,848,210.00
使用权资产	16	57,576,909.20	124,572,029.90
无形资产		2,345,370.22	2,121,883.35
长期待摊费用		68,239,431.93	65,399,12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119,050,377.09	108,802,206.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	1,086,249,282.27	502,256,815.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8,429,447.82	2,206,029,679.19
资产总计		35,765,419,344.99	32,529,590,866.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50978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页无正文）



何佩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 佩



李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伟

中国 武汉

2024 年 4 月 18 日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50978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50978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Wuhan Branch
Unit 3304-3309, 33/F
Heartland 66 Office Tower
688 Jingnan Avenue, Qiaokou District
Wuhan, Hubei, China, 43003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桥口区京汉大道 688 号
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 33 层 3304-3309 室
邮政编码: 430030

Tel 电话: +86 27 8261 2688
Fax 传真: +86 27 8261 87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50978_C01号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4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5	- 7
合并利润表	8	- 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	- 11
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 13
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 15
公司利润表		16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7	- 18
公司现金流量表	19	- 20
财务报表附注	21	- 9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3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鄂24DEEX01RJ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

2022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78,069,444.44

78,069,44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41,678.08

85,371,44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711,122.52

163,440,889.21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11,122.52)

(163,440,889.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378,896.04

(17,049.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

五、加额

(882,728,137.62)

399,901,322.8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6,234,515.29

4,156,333,192.4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3,506,377.67

4,556,234,515.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拟派人员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梁银和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壹级		
技术负责人	付广涛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壹级	鄂 1312018202000043	机电工程
信息化负责人	吉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3)1103035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安全负责人	张剑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2	鄂建安 C2 (2017) 0010386	电气工程
生产经理	陈建平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8) 1103239	暖通
商务经理	吴桂菊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	建[造]18420009439	/
造价员	徐慧	中级	注册造价师	/	建 [造]1420420000056 2	/
装饰装修工程师	陈健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022) 12031425	土木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师	刘宇哲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021) 12030942	土木工程
信息化工程师	彭建波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010) 1203605	弱电工程
信息化工程师	徐海阔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020) 12030778	电子信息工程
安全员	顾骞科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鄂建安 C3 (2023) 0009783	/
安全员	赵鹏飞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鄂建安 C3 (2023) 0009742	/
资料员	卢少军	中级	资料员证	/	M1331309	/
劳资专管员	胡初月	中级	职称证	中级	(2017) 1601433	工程管理

2、项目人员证照

2.1 项目经理-梁银和



姓名 梁银和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0
Date of Birth

专业 园林绿化工程
Specialty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 1324553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Issued by: 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职称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B（2023）0008472

姓名：梁银和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10月22日

企业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7月7日

有效期：2023年7月7日 至 2026年7月7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7月7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梁银和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10015040117	社会保障号	440982198710224933		
参保缴费地	湖北省省本级			本地缴费月数	39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地最末所在单位									
单位编号		100012442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近36个月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2024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50	正常	2023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50	正常	2023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850	正常	2023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4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补收
2024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补收
2023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50	正常	2022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1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1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2023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50	正常	2021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00	正常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负责。
3、本地缴费月数是指：参保缴费地实际缴费月数与转入缴费月数之和。
4、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4 1009 2256 31T6 AEW1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09日

2.2 技术负责人-付广涛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注册电气工程师
Registered Electrical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电气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付广涛
证件号码：41048119880823605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8月
业：供配电
批准日期：2021年10月24日
管理号：20211001241000000034



制发日期：2022年04月01日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1月10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付广涛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10055992985	社会保障号	410481198808236052
参保缴费地	湖北省省本级			本地缴费月数	27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地最末所在单位							
单位编号		100012442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近36个月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2024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3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1120	正常	2022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385	正常	2022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35	补差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负责。
3、本地缴费月数是指：参保缴费地实际缴费月数与转入缴费月数之和。
4、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4 1012 1747 26G2 GSRN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2日

2.3 安全负责人-张剑



2.4 信息化负责人-吉勇



姓名 吉勇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8.1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3) 11030351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工程技术高级职务
Issued by 评审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姓名	吉勇	性别	男	个人编号	10003791883	社会保障号	420881198811014497
参保缴费地	湖北省省本级		本地缴费月数	146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地最末所在单位							
单位编号		100012442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近36个月参保缴费情况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缴费基数(元)	缴费类型	记录月份	单位名称	
2024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90	正常	2023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90	正常	2023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90	正常	2023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9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3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8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790	正常	20220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6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112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5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111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30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30	正常	202110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备注：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由参保人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人负责。
3、本地缴费月数是指：参保缴费地实际缴费月数与转入缴费月数之和。
4、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9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4 1013 1801 597T UW5C



打印时间： 2024年10月13日

2.5 生产经理-陈建平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吉勇	420881198811014497	1000379188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	万其轩	420881199412210452	1005202711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3	付广涛	410481198808236052	1005599298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4	张剑	522501199203061697	1000391336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5	张伟才	362222197503121715	1000249903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6	陈建平	21010319711104183X	1000253374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7	彭建波	452225198403020058	1000386994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8	谢高飞	211224198107240214	1000304308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9	何富平	420117198911122357	10003782656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0	卢少军	420122197908110052	1000250160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1	胡初月	420800197412220020	1000252847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2	秦平	420802197906260041	1000250620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3	任斌	622727198507210018	1000343173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4	徐慧	429006198911205746	1000352585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5	吴桂菊	522322197310100024	1000349778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6	刘波	420502197811140016	100038845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7	檀停东	340827198811026035	100032029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8	刘林	42900419861220007X	100034900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9	袁代兵	510226197407095993	100031263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0	陈发富	510921198006127393	1000283696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备注:

- 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6 商务经理-吴桂菊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13393	学生 <u>吴桂菊</u> 性别 <u>女</u>，一九七三年 十月十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六月在本校 测量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选修课 专业合格，达到该专业毕业要求 校（院）长： <u>何健吾</u> 校 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80229
---	---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9) 1103059	资格证书 姓 名 <u>吴桂菊</u> 性 别 <u>女</u> 出生年月 <u>1973.10</u> 专 业 <u>测量工程</u> 任职资格 <u>高级工程师</u> 发证单位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	---



证书编号: 建[造]18420009439

初始注册日期: 2018年02月12日

姓名: 吴桂菊
性别: 女
职称: 工程师
出生年月: 1973年10月10日
聘用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18 标准定额司 12 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吉勇	420881198811014497	1000379188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	万其轩	420881199412210452	1005202711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3	付广涛	410481198808236052	1005599298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4	张剑	522501199203061697	1000391336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5	张伟才	362222197503121715	1000249903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6	陈建平	21010319711104183X	1000253374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7	彭建波	452225198403020058	1000386994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8	谢高飞	211224198107240214	1000304308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9	何富平	420117198911122357	10003782656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0	卢少军	420122197908110052	1000250160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1	胡初月	420800197412220020	1000252847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2	秦平	420802197906260041	1000250620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3	任斌	622727198507210018	1000343173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4	徐慧	429006198911205746	1000352585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5	吴桂菊	522322197310100024	1000349778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6	刘波	420502197811140016	100038845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7	檀停东	340827198811026035	100032029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8	刘林	42900419861220007X	100034900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9	袁代兵	510226197407095993	100031263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0	陈发富	510921198006127393	1000283696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备注:

- 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7 造价员-徐慧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慧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楼宇智能化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王洪恩

证书编号：127521201006001606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徐 慧

身份证号码：429006198911205746

性 别：女

专 业：安装工程

聘 用 单 位：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04200000562

初始注册日期：2020 年 07 月 28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 证 日 期：2020 年 7 月 28 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 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吉勇	420881198811014497	1000379188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	万其轩	420881199412210452	1005202711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3	付广涛	410481198808236052	1005599298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4	张剑	522501199203061697	1000391336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5	张伟才	362222197503121715	1000249903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6	陈建平	21010319711104183X	1000253374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7	彭建波	452225198403020058	1000386994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8	谢高飞	211224198107240214	1000304308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9	何富平	420117198911122357	10003782656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0	卢少军	420122197908110052	1000250160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1	胡初月	420800197412220020	1000252847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2	秦平	420802197906260041	1000250620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3	任斌	622727198507210018	1000343173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4	徐慧	429006198911205746	1000352585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5	吴桂菊	522322197310100024	1000349778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6	刘波	420502197811140016	100038845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7	檀停东	340827198811026035	100032029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8	刘林	42900419861220007X	100034900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9	袁代兵	510226197407095993	100031263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0	陈发富	510921198006127393	1000283696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备注: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8 装饰装修工程师-陈健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788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7		
2024年07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21	杨成灿	430522199110037872	10003918045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2	邹家柱	420582198703237095	10013133117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3	周安全	450802198012070855	10002981848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4	李铠	433122199312079035	10003964239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5	周洋	420114199103260036	10017449373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6	曹雄	420281199002058459	10003915438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7	蔡昇艾	350426199104292519	10003917031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8	徐海阔	142623198603164917	10003202948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29	廖天鸣	430124199007181017	10003784456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0	刘枫	420902199108222299	10003915971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1	刘亚	430623199006170931	10003782131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2	饶思雨	421125199012022016	10003866751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3	蒋骏苑	420802199103310614	10003866343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4	陈健	429006199303152235	10004003048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5	汪自孝	42220119931001081X	10015040140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6	卢享先	432503199004210654	10004112931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7	于晓龙	230281198804292116	10055471644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8	赵成良	342124197905292713	10003170982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39	张麒	420107198601220012	10013489026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40	蔡达杰	350301199104280419	10018027579	202402	202407	实缴到账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 授权码: 2024 0813 1613 47PL FE1Y



打印时间: 2024年08月13日

2.9 装饰装修工程师-刘宇哲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719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5	单位欠费(是/否)	否
2024年05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21	邓云亮	500221198812206838	10013137170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22	蒋兰兰	420115198005030044	10002496843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23	赵璇璇	420822199208293975	10003920012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24	于晓龙	230281198804292116	10055471644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25	吴鑫	421181198912051310	10003867463	202306	202401	实缴到账
26	丁俊	430722199601266910	10055471651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27	明涛	411503199002192734	10003898757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28	廖坤	422825199003060239	10003920985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29	莫少聪	420624199012262917	10003914912	202306	202403	实缴到账
30	董辉	420881198512150018	10003488924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1	林鹏飞	420582199006073595	10002610644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2	尚乐乐	421381199406081336	10003995227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3	刘宇哲	422201199310240017	10004092763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4	张兴亮	220282198809202911	10003917827	202307	202405	实缴到账
35	熊成	420111197908044017	10003489440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6	袁明骏	431002199001280011	10056306064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7	贾路平	41148119921210904X	10022521636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8	郑景元	420800197105054616	10002520251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39	张国	320311198507097638	10003163666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40	赵世雄	622726198605171212	10003498277	202306	202405	实缴到账

备注: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0614 1035 56R7 8H5Z



打印时间: 2024年06月14日

2.10 信息化工程师-彭建波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吉勇	420881198811014497	1000379188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	万其轩	420881199412210452	1005202711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3	付广涛	410481198808236052	1005599298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4	张剑	522501199203061697	1000391336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5	张伟才	362222197503121715	1000249903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6	陈建平	21010319711104183X	1000253374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7	彭建波	452225198403020058	1000386994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8	谢高飞	211224198107240214	1000304308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9	何富平	420117198911122357	10003782656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0	卢少军	420122197908110052	1000250160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1	胡初月	420800197412220020	1000252847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2	秦平	420802197906260041	1000250620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3	任斌	622727198507210018	1000343173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4	徐慧	429006198911205746	1000352585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5	吴桂菊	522322197310100024	1000349778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6	刘波	420502197811140016	100038845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7	檀停东	340827198811026035	100032029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8	刘林	42900419861220007X	100034900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9	袁代兵	510226197407095993	100031263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0	陈发富	510921198006127393	1000283696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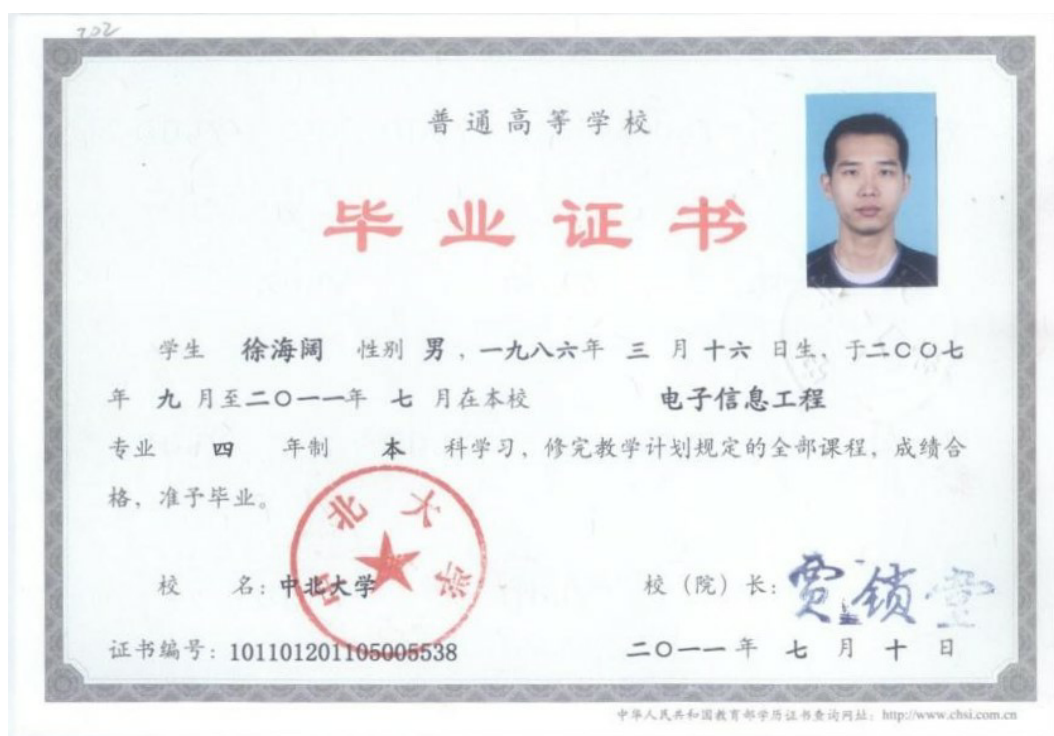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11 信息化工程师-徐海阔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21	崔志佳	230882198810263513	1001313316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2	徐海阔	142623198603164917	1000320294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3	郭遂萍	362427198604100048	1000349483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4	赵鹏飞	210124200006140218	1005604079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5	张飞飞	610327199006122617	1000399105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6	周毅	420583198908141034	1004248999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7	顾赛科	412722200101105778	1005604080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12 安全员-顾骞科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21	崔志佳	230882198810263513	1001313316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2	徐海阔	142623198603164917	1000320294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3	郭遂萍	362427198604100048	1000349483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4	赵鹏飞	210124200006140218	1005604079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5	张飞飞	610327199006122617	1000399105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6	周毅	420583198908141034	1004248999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7	顾赛科	412722200101105778	1005604080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13 安全员-赵鹏飞

2023/7/18 下午4:47

安管人员考核管理系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鄂建安C3（2023）0009783

姓 名：赵鹏飞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2000年6月14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7月7日

有 效 期：2023年7月7日 至 2026年7月7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7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属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21	崔志佳	230882198810263513	1001313316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2	徐海阔	142623198603164917	1000320294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3	郭遂萍	362427198604100048	1000349483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4	赵鹏飞	210124200006140218	1005604079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5	张飞飞	610327199006122617	1000399105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6	周毅	420583198908141034	1004248999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7	顾赛科	412722200101105778	1005604080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14 资料员-卢少军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吉勇	420881198811014497	1000379188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	万其轩	420881199412210452	1005202711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3	付广涛	410481198808236052	1005599298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4	张剑	522501199203061697	1000391336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5	张伟才	362222197503121715	1000249903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6	陈建平	21010319711104183X	1000253374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7	彭建波	452225198403020058	1000386994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8	谢高飞	211224198107240214	1000304308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9	何富平	420117198911122357	10003782656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0	卢少军	420122197908110052	1000250160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1	胡初月	420800197412220020	1000252847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2	秦平	420802197906260041	1000250620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3	任斌	622727198507210018	1000343173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4	徐慧	429006198911205746	1000352585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5	吴桂菊	522322197310100024	1000349778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6	刘波	420502197811140016	100038845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7	檀停东	340827198811026035	100032029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8	刘林	42900419861220007X	100034900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9	袁代兵	510226197407095993	100031263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0	陈发富	510921198006127393	1000283696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2.15 劳资专管员-胡初月

	学生 <u>胡初月</u> 性别 <u>女</u> ， <u>一九七四</u> 年 <u>十二月</u> 日生，于 <u>一九九七</u> 年 <u>九</u> 月 至 <u>二〇〇〇</u> 年 <u>七</u> 月在本校(院)
	行政管理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专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鄂教高二(1985)010号 No. 01360572	校(院)长： <u>李同明</u> 学校(院)： <u>二〇〇〇</u> 年 <u>七</u> 月 <u>一</u> 日 学校编号： <u>20001301</u>

	资格证书
	姓 名 <u>胡初月</u> 性 别 <u>女</u> 出生年月 <u>1974.12</u> 专 业 <u>工程管理</u> 任职资格 <u>工程师</u> 发证单位 <u>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2017)1601433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012442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61		
参保所在地	湖北省本级		做账期号	202408		
2024年08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1	吉勇	420881198811014497	1000379188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	万其轩	420881199412210452	1005202711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3	付广涛	410481198808236052	1005599298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4	张剑	522501199203061697	1000391336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5	张伟才	362222197503121715	10002499034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6	陈建平	21010319711104183X	1000253374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7	彭建波	452225198403020058	1000386994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8	谢高飞	211224198107240214	10003043088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9	何富平	420117198911122357	10003782656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0	卢少军	420122197908110052	1000250160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1	胡初月	420800197412220020	1000252847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2	秦平	420802197906260041	10002506203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3	任斌	622727198507210018	1000343173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4	徐慧	429006198911205746	10003525855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5	吴桂菊	522322197310100024	10003497781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6	刘波	420502197811140016	100038845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7	檀停东	340827198811026035	10003202949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8	刘林	42900419861220007X	100034900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19	袁代兵	510226197407095993	10003126352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20	陈发富	510921198006127393	10002836967	202309	202408	实缴到账

备注:

- 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 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 由参保单位负责。
- 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4 0919 1047 1492 S89F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第1页/共2页